

公司代码：600221、900945

公司简称：海南航空、海航 B 股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辛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尔威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母公司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2,027,203千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02,720千元后，2015年度当年可供分配利润为1,824,483千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6,975,057千元。

公司一向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致力于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考虑公司2016年度经营业务扩张和产业布局，对资金的需求较大，为公司长远发展和不断提高盈利能力，并谋求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201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6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海南航空/公司	指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 海南省国资委	指	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海航集团	指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大新华航空	指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海发控股	指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海口美兰	指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主要股东
长江租赁	指	长江租赁有限公司，公司主要股东
American Aviation LDC.	指	美国航空公司，公司股东，大新华航空的全资子公司
祥鹏航空	指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子公司
新华航空	指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长安航空	指	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子公司
北京科航	指	北京科航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布鲁塞尔 SODE	指	布鲁塞尔苏德酒店，公司子公司
山西航空	指	山西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子公司
乌鲁木齐航空	指	乌鲁木齐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子公司
福州航空	指	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子公司
金鹿销售	指	海南金鹿航空销售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海航香港	指	海南航空（香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海南福顺	指	海南福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天同和创	指	深圳天同和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海航商贸	指	海南航空（香港）商贸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A 股	指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的海南航空普通 A 股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海南航空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inan Airlin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N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辛笛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瑞	张大伟
联系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7号海航大厦	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7号海航大厦

电话	0898-66739961	0898-66739961
传真	0898-66739960	0898-66739960
电子信箱	hhgfdshmsbgs@hnair.com	hhgfdshmsbgs@hnair.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7号海航大厦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203
公司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7号海航大厦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203
公司网址	http://www.hnair.com
电子信箱	webmaster@hnair.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文汇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南航空	600221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航B股	900945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段永强、程运彤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35,225,439	36,043,771	-2.27	33,276,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2,694	2,591,173	15.88	2,158,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06,849	2,028,576	8.79	1,721,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36,467	6,004,642	108.78	10,747,616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481,556	28,651,635	16.86	27,120,865
总资产	125,381,227	121,982,041	2.79	112,617,088
期末总股本	12,182,182	12,182,182		12,182,18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6	0.213	15.49	0.1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6	0.213	15.49	0.1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1	0.167	8.38	0.1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	9	增加1个百分点	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	7	0	7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201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9,122,153	7,499,866	10,002,439	8,600,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1,019	681,448	887,332	512,8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72,657	450,033	735,518	148,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0,475	3,523,141	2,875,181	2,597,67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年金额	2014年金额	2013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3,236	156,536	20,7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6,424	504,193	362,28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7,214	99,871	108,70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29,968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35,000	10,45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7,401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972	24,353	12,609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10,802	124,823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66,184	-249,168	-64,3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446	53,246	88,911
资产减值损失	-	-	-55,1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1,313	-11,004	-19,575
所得税影响额	-295,719	-191,200	-152,263
合计	795,845	562,597	437,213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75,643	2,119,913	344,270	4,891
投资性房地产	9,268,104	9,578,169	310,065	166,184
合计	11,043,747	11,698,082	654,335	171,07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海南航空是中国内地唯一一家 SKYTRAX 五星航空公司。海南航空及旗下控股子公司共拥有国内外通航航线 700 余条，国内航线涉及海南、华北、东北、西北、中南、西南、华东以及台湾等 31 个省区（直辖市）；国际航线主要以亚洲、欧洲、美洲为主，目前国际市场已开通 40 余条航线，涉及境外 19 个城市以及台北和澳门 2 个城市。

海南航空围绕中高端市场，专注打造品质型航线网络。紧密结合国家战略，国际上大力拓展欧美等区域优质洲际航线，并形成规模经营，国内着力建设主要公商务市场精品航线网络，在重点区域市场实现国际网络与国内网络的高效互动，构建起区域网络优势。海南航空自设立二十多年以来，逐步建立以航空客、货运输业务为主要收入和利润来源的盈利模式。报告期内，海南航空主营业务突出，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海南航空始终致力于为旅客提供全方位无缝隙的航空服务，立志打造中华民族的世界级卓越航空企业和航空品牌。未来随着公司机队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将进一步提升运营规模和市场覆盖率，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优势，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战略目标。

民用航空作为最现代化的交通运输方式，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性产业。作为一个不断创新和发展的产业，民用航空以其独特的优势，有力地推动着国家的发展进步。民用航空的发达程度，是经济社会繁荣昌盛的重要标志，在一定意义上代表了一国的综合实力和竞争能力。目前，随着经济全球化和世界经济一体化趋势的不断增强，航空运输业对国际经济合作的开展作用日渐突出，航空运输业的发展周期亦与经济周期紧密相关。近年来，受到航油价格波动、宏观经济波动、政治局势动荡、重大自然灾害等不利因素的影响，航空运输业的发展出现了一定的起伏，但总体而

言仍呈现健康发展的态势。我国的宏观经济增长也为航空运输业的快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市场需求和稳定的发展环境。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海南航空起步于中国最大的经济特区海南省和唯一的国际旅游岛海南岛，拥有以波音系列为主的年轻豪华机队，是中国发展最快和最有活力的航空公司之一，致力于为旅客提供全方位无缝隙的航空服务。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表现在以下几点：

1、精细管理与专业运营。公司结合中国传统的管理理念及西方先进的管理技术，组建了一支由多位资深运行控制专家、市场销售人才及业界管理精英组成的高素质优秀管理团队，建立了阿米巴内部购销体系，实现精细化管控；分解公司整体运营成本，创新性将“预算归口”与“内部购销”相结合，界定收入成本责任，建立阿米巴核算体系。

2、极具影响力的安全管理品牌。截至 2015 年底，公司累计安全飞行超 500 万小时，保持安全运行 22 年的优秀记录，荣获民航局“安全飞行五星奖”。公司重塑了安全管理组织架构，以“零不符合项”通过 E-IOSA 审核；加入 IATA 全球 GDDB 数据库，共享全球航空地面安全信息，参加 ATA 运行规范会议、飞安基金会全球航空安全峰会、FAA 美国航空安全信息共享大会，参与国际民航安全管理交流与研究，使公司的安全管理品牌更具影响力。

3、极具知名度的服务品牌。海南航空境内外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大幅提升，品牌价值持续提升；连续十年获评“用户满意优质奖”；五次蝉联 SKYTRAX 五星航空公司荣誉；荣获 2015 年度 WTA “世界最佳商务舱”、“世界最佳客舱服务奖”、“亚洲最佳商务舱”、“亚洲卓越客舱服务奖”、“亚洲最佳商务舱空服人员奖”五项大奖；在国际知名商旅杂志《Global Traveler》、《Premier Traveler》评选中荣获“中国最佳航空公司”奖项。

4、加速的国际化进程。2015 年，公司新开重庆至罗马、北京至圣何塞/伯明翰/布拉格、上海至西雅图/波士顿、西安至罗马/悉尼共 8 条洲际航线，其中西安至罗马开航被录入国家“一带一路”建设音像记录片档案。公司也成为国内首家同时执行北京、上海两个枢纽至美国本土航线的航空公司。

5、勇担社会责任的民族企业。公司在持续提升经营能力的同时，还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持续拓展创新公益参与方式，以“儿童社会责任”和“绿色航空”为抓手，推动“Change for Good”机上筹款、“善翼”积分换公益及“绿途 Green Tour”项目的开展落实；荣获全球契约中国网络“中国企业十大绿色行动”、明善公益榜“上市公司年度最佳公益实践”、“2015 中国优秀企业公民”等奖项，获得社会广泛认可。

6、地处国际旅游岛的区位优势。公司在海南区域航空市场中占有明显竞争优势。海南国际旅游岛的建设、三沙市建设与发展、不断放宽的离岛免税制度对海南岛旅游经济起到一定促进作用，也给海南岛航空运输业的发展带来了机遇。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世界经济疲弱态势依旧，仍处于阶段性筑底、蓄势上升的整固阶段。国内经济遭遇不少预期内和预期外的冲击与挑战，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受国内外经济形势影响，民航市场呈现差异化表现，国内市场稳步发展；国际市场持续火热，量价两极分化严重。

面对错综复杂的经济环境和民航运输行业环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积极探索创新，深耕国内市场，进一步增强区域市场优势；加速拓展国际市场，新增北美、西欧数条国际航线；加快储备国际化人才队伍，不断提升国际运行能力及空地服务水平；狠抓安全监管，保证零事故率，继续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实现了较好的经济效益。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5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30.77 亿元，同比增长 2.04%。其中航空客运收入 320.67 亿元，占主营业务收入 96.95%；货邮及逾重行李收入 9.71 亿元，占主营业务收入 2.93%，其他收入 0.39 亿元，占主营业务收入 0.12%。全年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0.03 亿元。

2015 年，公司实现总周转量 681,984 万吨公里，同比增长 11.63%；实现旅客运输量 3,860 万人，同比增长 8.43%；公司平均客座率 88.19%，同比增长 1.39 个百分点。2015 年，公司共引进运力 39 架，退出 6 架。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运营飞机共 202 架，机队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机型	B737-700	B737-800	B767-300	B787	A320	A319	A330-200	A330-300	合计
架数	16	144	3	10	4	3	9	13	202

经营数据摘要：

指标	2015 年	2014 年	增减(%)
可用座公里(万座公里)	7,511,215	6,826,028	10.04
运输总周转量(万吨公里)	681,984	610,945	11.63
客运总周转量(万吨公里)	584,152	523,529	11.58
货邮总周转量(万吨公里)	97,832	87,415	11.92
飞行总公里(万公里)	41,315	38,268	7.96
总飞行小时(小时)	636,824	594,341	7.15
飞行班次(班次)	268,527	260,499	3.08
飞机日利用率(小时)	9.67	10.26	-5.75
旅客运输量(万人)	3,860	3,560	8.43
货邮运输量(万吨)	38.47	36.07	6.65
平均客座率(%)	88.19	86.80	上升 1.39 个百分点
平均载运率(%)	87.54	83.60	上升 3.94 个百分点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5,225,439	36,043,771	-2.27
营业成本	25,756,170	27,702,882	-7.03

销售费用	1,987,205	2,166,136	-8.26
管理费用	840,590	768,210	9.42
财务费用	4,644,615	3,401,198	3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36,467	6,004,642	108.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07,944	-6,312,266	-23.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3,225	460,477	-1,586.12

2、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营业收入 35,225,439 千元，同比下降 2.27%，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处置国瑞城收入 15.12 亿元所致。其中公司完成运输收入 33,077,255 千元，同比增长 2.04%，主要系 2015 年公司机队规模扩大及行业需求旺盛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客运	32,067,033	24,312,724	24.18	1.93	-2.83	增加 3.71 个百分点
货邮及逾重行李	970,890	736,113	24.18	8.66	3.73	增加 3.61 个百分点
其他	39,332	-	100.00	-36.46	-	
合计	33,077,255	25,048,837	24.27	2.04	-2.65	增加 3.6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中国大陆	27,870,364	20,683,085	25.79	-1.68	-6.08	增加 3.48 个百分点
其他国家和地区	5,206,891	4,365,752	16.15	27.98	17.76	增加 7.28 个百分点
合计	33,077,255	25,048,837	24.27	2.04	-2.65	增加 3.65 个百分点

(2).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主要销售商	金额(千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海航销售	5,102,542	14.49
销售客户 1	1,600,321	4.54
海航货运	892,254	2.53
销售客户 2	556,570	1.58
销售客户 3	511,340	1.45
合计	8,663,027	24.59

3、成本分析

(1). 成本分析表

单位：千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航空运输业务	航油成本	7,451,780	28.92	10,933,095	39.46	-31.84
航空运输业务	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3,099,257	12.03	2,604,650	9.40	18.99
航空运输业务	起降成本	3,616,841	14.04	3,218,962	11.62	12.36
航空运输业务	租金费用	2,677,510	10.40	2,434,121	8.79	10.00
航空运输业务	飞发维修及航材消耗费	3,205,412	12.45	2,124,956	7.67	50.85
航空运输业务	职工薪酬费用	2,207,150	8.57	1,804,009	6.51	22.35
航空运输业务	民航建设基金	812,770	3.16	777,748	2.81	4.50
航空运输业务	餐食成本	816,004	3.17	769,379	2.78	6.06
航空运输业务	其他	1,162,113	4.51	1,063,332	3.84	9.29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成本	707,333	2.75	1,972,630	7.12	-64.1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航空运输业务	客运	24,312,724	94.39	25,019,620	90.31	-2.83
航空运输业务	货邮及逾重行李	736,113	2.86	710,632	2.57	3.73
航空运输业务	其他	-	-	-	-	-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成本	707,333	2.75	1,972,630	7.12	-64.13
	合计	25,756,170	100	27,702,882	100	-9.69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主要供应商	金额(千元)	占营业成本比例(%)
航油供应商 1	4,754,198	18.46
起降供应商 2	2,697,203	10.47
海航技术	1,165,188	4.52
维修供应商 3	927,076	3.6
航油供应商 4	870,751	3.38
合计	10,414,416	40.43

4、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发生额 1,987,205 千元，同比下降 8.26%，主要系机票代理手续费下降所致；公司管理费用发生额 840,590 千元，同比增长 9.42%，主要系管理人员薪酬及税费增长所致；公司财务费用发生额 4,644,615 千元，同比增长 36.56%，主要系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5、现金流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36,467 千元，同比增长 108.78%，主要系航油价格下降使运输成本减少所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807,944 千元，同比下降 23.69%，主要系公司上年度处置固定资产所致；公司本年度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3,225 千元，同比下降 1,586.12%，主要系公司本年度借款融资减少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因人民币汇率变动，导致汇兑损失 1,870,132 千元，同比增长 2,504.50%，对本年度利润影响较大。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预付款项	485,604	0.39	953,863	0.78	-49.09
其他应收款	619,033	0.49	1,652,016	1.35	-62.53
存货	35,843	0.03	62,913	0.05	-43.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90,068	2.07	2,033,434	1.67	27.37
短期借款	10,918,192	8.71	18,525,425	15.19	-41.06
应付票据	1,242,352	0.99	5,528,136	4.53	-77.53
应付利息	675,046	0.54	473,503	0.39	42.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32,936	7.20	6,829,007	5.60	32.27
应付债券	11,896,141	9.49	15,244,001	12.50	-21.96
长期应付款	9,395,106	7.49	3,844,207	3.15	144.40
其他权益工具	2,500,000	1.99	-	-	100.00
少数股东权益	5,082,886	4.05	3,073,110	2.52	64.40

预付款项：下降主要系本年预付航油款项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下降主要系本年收回燕山基金处置款项及关联方经营性欠款结算周期缩短所致。

存货：下降主要系本年公司降低机上供应品库存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上升主要系本年公司应收飞机及发动机租赁保证金和维修储备金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下降主要系本年短期融资规模下降所致。

应付票据：下降主要系本年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经营性应付款，减少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应付利息：上升主要系本年应付 BSP 票款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利息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上升主要系公司一年内到期应付债券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下降主要系将一年内到期的公司债券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长期应付款：上升主要系本年公司设立 BSP 票款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上升主要系本年公司发行永续债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上升主要系本年子公司引进外部股东增资所致。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航空运输行业发展状况请见第三节第一点中的“行业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外股权投资 18,433,559 千元,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335,650 千元,对联营企业股权投资 13,097,909 千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无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无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a)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千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0696	中国民航信息网络	29,860	1.99	622,481	7,744	237,5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999	招商证券	508,756	0.74	829,552	-	-225,0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357	航基股份	6,906	1.12	43,417	481	16,8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545,522	/	1,495,450	8,225	29,293	/

(b)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无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无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 32.43 亿元人民币,公司所持权益比例为 69.65%。经营范围为由天津始发(部分航班由北京始发)至国内部分城市的航空客货运输业务;与航空运输相关的服务业务;自有房地产经营;资产管理;航空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产品、日用百货、纺织品、机械、电子设备、黑色金属的销售;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新华航空》杂志发布国内外广告;进出口业务。2015 年营业收入 44.52 亿元,净利润 4.93 亿元。

(2) 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 28.56 亿元人民币，公司所持权益比例为 83.31%。经营范围为由陕西省始发至国内部分城市的航空客、货运输业务；与航空运输相关的延伸服务及地面汽车运输服务；航空配餐业、旅游业、房地产业；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2015 年营业收入 22.54 亿元，净利润 2.06 亿元。

(3) 山西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 13.02 亿元人民币，公司所持权益比例为 50.60%。经营范围主要由山西省始发至相邻省际间的支线航空客、货运输业务；航空运输客货代理；由山西省始发至国内部分城市的航空客、货运输业务。代购机票；代理报关；机械设备维修；装潢设计；地貌模型制作；批发零售建材、百货、焦炭。2015 年营业收入 16.41 亿元，净利润 1.11 亿元。

(4)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 17.67 亿元人民币，公司所持权益比例为 86.68%。经营范围为国内（含港澳台）航空客货运输业务；至周边国家的国际航空客货运输业务；货物进出口；保险兼业代理；礼品销售；景点及演出门票代售；酒店代订；汽车租赁；广告经营。2015 年营业收入 41.48 亿元，净利润 3.42 亿元。

(5) 乌鲁木齐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 30 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所有权益比例为 86.32%。经营范围为国内航空客货运输业务，从乌鲁木齐始发的港澳台和国际航空客货运输业务 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销售，工艺美术品销售，化妆品销售，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广告业务。2015 年营业收入 5.91 亿元，净利润 0.28 亿元。

(6) 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 20 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所有权益比例为 60%。经营范围为国际、国内（含港澳台）航空客货邮运输业务；与航空运输相关的服务业务；航空器维修；候机楼服务和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销售：电子产品、工艺品、化妆品；设计、制作、发布广告。2015 年营业收入 5.61 亿元，净利润 0.14 亿元。

(7) 北京科航投资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 1.50 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所持权益比例为 95%。经营范围为分支机构经营：住宿；制售中餐、西餐、印度餐（含冷荤凉菜、裱花）、咖啡冷热饮；销售酒、饮料、定型包装食品；游泳馆；美容（非医疗美容）；项目投资管理；销售工艺品、五金交电；照相、彩扩服务；健身服务；物业管理；酒店管理；出租商业用房；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信息咨询（中介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下项目限分支机构经营：销售日用百货；会议服务；商务服务。2015 年营业收入 2.13 亿元，净利润 1.40 亿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2016 年，是国家“十三五”规划开局之年，国内旅客量稳步增长，中国出境游仍保持上升态势，全球油价继续保持低位。同时，中国经济增速进一步放缓，全球民航参与中国民航市场竞争，全球暴恐安全形势严峻，航空业发展机遇与挑战并存。

(二) 公司发展战略

为顺应未来民航业高速增长的发展趋势，公司制定了“全面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打造航空主业核心业务平台，建设智力密集、技术领先、管理优秀、资金雄厚并具备国际竞争力的世界级航空企业”的整体战略，倾力打造全球多基地营运，规模、运营能力、服务品质、安全运营水平居世界前列的航空公司。

1、枢纽网络战略

持续推进“枢纽网络运营”战略，立足海南及北京两大核心枢纽，打造西安、太原、广州、深圳、乌鲁木齐、福州等区域枢纽，持续优化航线网络，在海口、三亚、北京等核心市场保持较强的影响力，增强上海、广州、深圳、重庆等市场的竞争力。

2、阿米巴经营战略

运用先进的阿米巴管理策略，将公司划分为 21 家阿米巴单元，建立阿米巴内部购销体系，实现精细化管控；分解公司整体运营成本，创新性将“预算归口”与“内部购销”相结合，界定收入成本责任及建立阿米巴核算体系。各单位自发采取提升收入、控制成本和提高资源使用效率等措施，初步实现从管理向经营的转变。

3、产品创新战略

对航空上下游产品在内容、运行和营销模式上进行创新，有针对性地提供各类更加卓越的产品及服务品质，建立完善的产品/服务管理体系。通过改善客舱布局选型，提升宽体机核心软硬件产品品质；升级 A 舱产品，推出贵宾礼遇升舱、多等级升舱券等配套产品，实现对高端客源的精准挖掘。

4、信息化管理战略

公司将持续围绕信息、保障、管控三大信息系统网，构建营销服务线、安全运行产品线、企业资源管理线等主要业务系统的信息化体系。

(三) 经营计划

1、持续提升安全品质

全面推进安全绩效，构建可视化安全地图，实现安全状态的直观呈现，快速定位安全管理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充分利用 IT 技术，持续完善 HORCS 预警机制，强化日常运行风险管控，做实风险管理；搭建手册信息一体化管理平台，引入最新 ISO 质量标准管理理念和方法，实现标准管

理系统化、国际化、一体化；持续提升安全管理人员业务能力，加强资质管理，推进安全管理队伍建设。

2、提速国际化发展进程

以提升品牌价值为导向，重点开展国际品牌建设，多维度持续提升品牌价值与品牌溢价能力，从品牌战略规划、国际化品牌推广、企业社会责任等方面开展 2016 年品牌规划，力争打造中华民族的骄傲品牌。

3、提升顾客服务满意度

建立覆盖旅客服务全流程的 AOC 服务指挥平台及体系；完善公司-部门两个层级 VOC 建设，对客户声音、服务缺陷进行精准分析并推进改进。

4、加强机队能力

优化选型机制，快速推进核心硬件机型产品升级与迭代更新，打造具有核心市场竞争力的舱位布局；启动海航前舱座椅客户化项目，打造海航特色专属座椅品牌。结合首架 787-9 引进，全面完成我司空地互联产品投产，实现公司机上互联产品新突破。

5、加强运行能力

精准定位公司运行保障过程中的薄弱环节，动态制定管控措施，提升航班正常率水平。完成北美区域控制中心试运行；推进以境外办事处为核心的区域管控保障新模式；AOC 服务指挥席实现组织、协调各单位对要客、高价值旅客、国际中转旅客和不正常航班行李进行闭环管控。规划航班运行云数据中心系统，运行数据的准确度和可靠性。建立一体化的涵盖桌面端、移动端等各类终端的统一的信息交互平台；搭建“运行驾驶舱”结构，实时跟踪到所有航班每一次的保障细节。

6、提升空地服务水平

强化人员培训和一线管理，提升人员职业意识和专业素质，提高服务质量一致性和稳定性；打造海航贵宾室品牌，凸显高端形象。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经济风险

航空运输业是与国内和国际宏观经济发展密切相关的行业，宏观经济景气度直接影响航空旅行和航空货运的需求。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全面改革继续深化，结构性调整继续推进，增加航空公司运营的不确定性。如果未来宏观经济景气度下降，可能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2、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的大多数的租赁债务及部分贷款以外币结算（主要是美元，其次是欧元），并且公司经营中外币支出一般高于外币收入，故人民币汇率的波动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影响，未来公司的汇兑损益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3、航油价格波动风险

航油价格的高低，直接影响航空公司的生产成本，进而影响航空公司的经营业绩。公司的盈利能力会受到国际原油价格波动以及国内航油价格调整的影响。因此，若未来国际油价大幅波动或国内航油价格大幅调整，可能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的影响。

4、市场竞争风险

国内民航业运力的快速增长将进一步加强市场竞争。在国内外市场，公司面临各基地航空公司在价格、航班时刻等方面的竞争，同时低成本航空公司异军突起也带来竞争压力。另外，随着铁路、公路运输，尤其是日益完善的高铁运输对国内民航市场的冲击呈现常态化、网络化态势，公司未来在部分航线上可能面临较大的竞争压力。

5、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风险

民航运输受外部环境影响较大，自然灾害、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以及恐怖袭击、政治动荡等因素都会影响航空公司的正常运营，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为应对以上风险，2016 年公司将认真研究国际、国内经济形势的变化，充分把握经营发展的有利条件，强化安全管控能力，积极提升管理水平，逐步提升经营效益。

三、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除遵守《公司法》有关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规定外，经 2014 年 3 月 13 日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三条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按如下顺序进行利润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但不得超过税法规定的弥补期限；
- (2) 缴纳所得税；
- (3) 弥补在税前利润弥补亏损之后仍存在的亏损；
- (4) 提取法定公积金；
- (5) 提取任意公积金；
- (6) 向股东分配利润。

2、利润分配形式和依据：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利润分配依据当年母公司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

3、现金分红的条件：在当年母公司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正且当年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公司应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但出现以下特殊情况之一时，公司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

(1)公司当年经审计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达到 85%以上；

(2)公司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3)公司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4)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4、现金分红的比例：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应按下述方式进行分配，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每一年度现金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盈利水平和公司发展的需要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在实际分红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5、现金分红的的时间间隔：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且不存在上述不进行现金分红特殊情形的前提下，原则上公司每年进行一次分红，在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年度董事会上提议公司进行股利分配。根据公司当期的经营利润和现金流状况，董事会可提议实施中期利润分配，分配条件、方式与程序参照年度利润分配政策执行。

6、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在不进行现金分红的特殊情况出现时，公司可以单纯分配股票股利。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7、A 股股利以人民币支付，B 股股利以美元支付。用美元支付股利和其他分派的，适用的兑换率为宣布股利和其他分派前一星期中国人民银行所报的有关外汇的中间价。

8、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和披露程序：

(1)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拟定后应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应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开通网络投票方式。

(2)公司因特殊情况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独立董事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分配预案应按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还应在公司年度报告的“董事会报告”中予以披露。关于利润分配的决议披露时，已有独立董事就此发表意见的，还需同时披露独立董事意见。

9、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条件与程序：

公司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的，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经独立董事审核并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须以特别决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时，应开通网络投票方式。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	-	-	-	3,002,694	-
2014 年	-	0.638	777,223	2,591,173	30.00
2013 年	-	-	-	2,158,660	-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一向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致力于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考虑公司 2016 年度经营业务扩张和产业布局，对资金的需求较大，为公司长远发展和不断提高盈利能力，并谋求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董事会提议 201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p>1、出资设立并购基金</p> <p>2016 年 1 月 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出资设立并购基金的报告》，公司或其指定机构出资 9 亿元人民币作为海航航空（开曼）地服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占本基金总规模的 20%。该基金主要在航空上下游产业链或航空辅业等领域进行投资。2016 年 2 月，公司的指定机构海南航空（香港）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实缴出资人民币 9 亿元。公司此次出资设立并购基金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利用并购基金平台为公司主营业务寻找能够补充产业链缺口、提升产业结构、跨区域发展的潜在并购对象，通过项目并购与整合，实现上市公司的产业规模扩张与经营业绩的外生性聚合增长，有助于公司获取新的投资机会和利润增长点，对公司未来的发展产生积极影响。</p>

	<p>2、投资巴西 Azul 航空 为迅速拓展公司在南美洲、非洲和欧洲的航线网络布局，海南航空或其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4.5 亿美元以增资方式投资 Azul 航空。该投资分两次操作：第一次海南航空或其子公司向 Azul 航空提供 1.5 亿美元贷款，该贷款将在 1.5 亿美元支付日后第 181 天转换成 Azul 航空 10,540,317 股 D 类优先股，以向 Azul 航空支付剩余 3 亿美元股权投资款为前提；第二次海南航空以 3 亿美元增资 Azul 航空，对应持有 Azul 航空 21,080,633 股 D 类优先股。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预计 2016 年内需出资到位。</p> <p>3、偿还银行借款 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货币资金为 18,693,452 千元，短期借款为 10,918,192 千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32,936 千元，长期借款为 30,242,605 千元。公司为适应新形势下发展所需，不断优化调整债务结构，进一步降低资产负债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强抵御风险能力。 公司最近三年（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已超过最近三年公司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不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广大投资者整体利益。</p>
--	--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为避免并有效解决与海南航空未来可能存在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大新华航空承诺如下：为了满足上市公司的规范要求，大新华航空承诺依照合法程序，依据国家及相关地区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行业主管部门的批复同意，在海南航空 2012 年中报披露前完成海南航空对大新华航空航空运输业务以及大新华航空持有的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托管事宜；根据海南航空主营业务发展需要及盈利状况，自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之日起 36 个月内，依据国家及相关地区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行业主管部门的批复同意，通过股权转让或其他重组行为，将大新华航空持有的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注入海南航空；为彻底解	是	是

			决未来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自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之日起 60 个月内，依据国家及相关地区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行业主管部门的批复同意，将大新华航空所有航空业务适时注入海南航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p>2015 年 6 月 26 日，海南航空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股东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履行期限的报告》，此次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只是对承诺履行期限进行了延长，承诺内容未变，变更后的海航集团承诺如下：</p> <p>1、为了满足上市公司的规范要求，海航集团承诺依照合法程序，依据国家及相关地区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行业主管部门的批复同意，在海航集团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包括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在内的航空公司股权注入海南航空以及将其间接持有的香港航空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独立第三方之前，继续委托海南航空对海航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航空公司股权的托管事宜。</p> <p>2、根据海南航空主营业务发展需要及盈利状况，自本次变更承诺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依据国家及相关地区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行业主管部门的批复同意，通过股权转让或其他重组行为，将海航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包括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在内的航空公司股权注入海南航空，将间接持有的香港航空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独立第三方并同时解除香港航空股权托管事宜，以解决与海南航空未来可能存在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p>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p>1、2015 年 7 月 10 日、7 月 11 日、7 月 14 日和 7 月 15 日，海南航空先后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编号：临 2015-055】、《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更正公告》【编号：临 2015-057】、《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编号：临 2015-059】和《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编号：临 2015-060】，承诺大新华航空计划在未来 6 个月内（自首次增持日起算）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2%，并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2、2016 年 1 月 14 日，海南航空发布《关于控股股东及其</p>	是	是

			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承诺： 大新华航空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大新华航空严格履行该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未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其他承诺	其他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p>2015 年 12 月 23 日海航集团就海南航空存放于海航财务公司的存款作出承诺：</p> <p>1、鉴于海航财务公司为依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依法设立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控制、财务会计等相关制度，其所有业务活动均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海南航空在海航财务公司的相关存款业务具有安全性。在后续运营过程中，海航财务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p> <p>2、鉴于海南航空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海航集团，海航集团将继续确保海南航空所有存放于海航财务公司存款的独立和安全，充分尊重海南航空的经营自主权，在符合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的条件，并履行相关法律法规及《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内部程序后，由海南航空根据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随时支取使用，且不受任何限制。</p> <p>3、本公司将认真行使股东权利、切实履行股东义务，加强对海南航空落实《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在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资金风险防范制度》情况的监督，防范海南航空在海航财务公司的存款风险。如果海南航空在海航财务公司存款出现风险，本公司将积极协助海南航空按照风险处置预案回收资金，确保存款资金安全。</p>	是	是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6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1,6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4月15日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王遵樵等24名自然人	全国证券交易自动报价系统(简称STAQ系统)、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琪兴实业有限公司(简称	——	——	1998年6月20日,海南航空发布公告称STAQ系统的海南航空法人股撤牌;同日,琪兴公告称以1.8元/股强行收购	171.45万元	无	1998年11月12日,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该案移交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原告王遵樵等人不服,上诉至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	暂无进展

	琪兴公司)			STAG 系统的海南航空股票。原告王遵樵等 24 名自然人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被告分别为 STAG 系统、海南航空、琪兴公司, 诉讼请求: 1. 判令 STAG 系统海航流通股撤牌无效; 2. 判令琪兴公司标购海航流通股行为无效; 3. 判令被告赔偿因违规撤牌和违规标购给原告造成的损失人民币 171.45 万元。			2000 年 1 月 23 日, 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维持了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 该案移交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2000 年 11 月 6 日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据最高人民法院于 1998 年 12 月 4 日下发的《关于中止审理、中止执行涉及场外非法股票交易经济纠纷案件的通知》(法〔1998〕145 号)裁定中止该案诉讼。2014 年 8 月, 经请示最高人民法院, 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恢复该案审理。2015 年 7 月 21 日开庭审理, 法院未出具任何审理意见。	
西安飞机工业	长安航空有限	—	买卖合同纠纷	1998 年 11 月,	8855.23 万元	无	一审于 2015 年 7	陕西省高级人

(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西飞工业)	责任公司(简称长安航空)			原长安航空“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购买2架运七200-A飞机,价款总计人民币9460万元;2000年9月,海南航空重组长安航空后承接剩余债务5300万元。自海南航空重组长安航空至今16年来,双方就此历史遗留债务问题进行过多次沟通协商,但均未达成一致意见,截止2015年2月,长安航空账面欠4430万元。			月16日开庭	民法院于2016年3月2日作出民事调解书,长安航空向西飞工业支付3322.5万元,本案终结。
------------------	--------------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无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较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无	无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 2015 年 4 月 15 日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签订日常生产性关联交易协议的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海航技术、海航货运、凯撒旅游、香港航空等发生关联交易。2015 年 9 月 14 日公司第七届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5 年部分日常生产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报告》，为增加运力水平，扩大业务规模，2015 年上半年，根据实际运力需求，公司与香港航空租赁有限公司、香港航空有限公司、香港快运航空有限公司、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租赁的方式保持运力引进。同时，由于公司机队规模的增加及飞机利用率的提高，根据日常生产性关联交易实际状况，公司拟调整 2015 年部分日常生产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上述增加日常生产性关联交易金额的事项已经公司 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1、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嘉兴兴晟海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的报告》。为降低资产负债率，充实资金实力，提升区域竞争力及增强竞争优势，促进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航空”）的持续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新华航空”）拟与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信托”）、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远晟投资管理有限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2015 年 10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及附件。

<p>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远晟”）共同出资设立嘉兴兴晟海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兴晟”或“合伙企业”）（暂用名，最终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为准），其中大新华航空出资 5 亿元、兴业信托出资 10 亿元、宁波远晟出资 1 万元。公司拟同意合伙企业设立后以每股 2.808 元人民币的价格对新华航空现金增资 15 亿元。增资完成后，新华航空注册资本由 27.09 亿元增至 32.43 亿元，公司与嘉兴兴晟海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德通顺利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持有新华航空的股权比例分别为 69.65%、16.47%和 13.88%。</p>	
<p>2、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 2015 年 4 月 15 日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增资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的决议》。为降低资产负债率，充实资金实力，提升区域竞争力，促进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安航空”）健康发展，公司拟同意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航空”）以每股 1.68 元人民币的价格对长安航空现金增资 4 亿元。增资完成后，长安航空注册资本由 26.18 亿元增至 28.56 亿元，公司与海航航空、北京鸿瑞盛达商贸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61.43%、16.69%和 21.88%。</p>	<p>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2015 年 4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及附件。</p>
<p>3、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3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同天津渤海四号租赁有限公司开展飞机租赁业务的报告》。公司拟与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天津渤海四号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渤海四号”）及 AIRBUS 公司签署三方购机协议，由天津渤海四号无偿受让海南航空向 AIRBUS 公司购买一架空客 A330-300 飞机的购机权利，协议签署后天津渤海四号购买该架空客 A330-300 飞机。根据 AIRBUS 公司公布的信息，空客 A330 机型 2015 年平均目录价格为 2.537 亿美元，飞机最终购买价格将根据双方合同约定和相关价格调整系数进行调整。飞机预计交付日期 2015 年 6 月，公司以月租金 121 万美元的价格从天津渤海四号经营性租赁该架 A330-300 飞机，租期 144 个月，固定租金按季支付，租赁保证金 363 万美元。</p>	<p>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及附件。</p>
<p>4、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 2015 年 4 月 15 日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放弃渤海信托优先增资权的报告》。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投资”）拟对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信托”）增加注册资本 96,000 万元，具体增资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以 2014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报告确认的净资产评估值确定。根据渤海信托资产状况及经营情况，预估渤海信托的整体价值为 735,941.94 万元（具体以正式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准），折合每单位注册资本为 3.68 元，其对渤海信托增资预计需要 353,252.13</p>	<p>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香港《文汇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及附件。</p>

<p>万元。渤海信托为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航空”）参股公司，海航投资若在每单位注册资本不低于 3.68 元的情况下增资，公司拟放弃此次优先增资权。</p>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1)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3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报告》。(1)发行的股票种类和面值：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2)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 6 个月内择机发行。(3)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2015 年 4 月 14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 3.64 元/股。(4)发行数量、发行规模：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的数量不超过 659,340.66 万股。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40 亿元。(5)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对象为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其他机构投资者以及自然人等，合计不超过 10 名。(6)限售期：本次向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票的限售期为三十六个月；向其他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为十二个月，限售期均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计算。(7)上市地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8)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安排：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后，本公司新老股东共享发行时的累计滚存未分配利润。(9)募集资金投向：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40 亿元。其中 110 亿元用于海南航空引进 37 架飞机，80 亿元用于收购天津航空 48.21%股权及增资，50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本报告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2)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3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报告》。该预案内容刊登于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当日的公司指定披露报纸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3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报告》。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公司同意与海航航空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标的股票的发行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不低于 3.64 元/股。海航航空承诺拟以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最终确定的发行股份总数的 30%（含 30%）且不高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最终确定的发行股份总数的 40%（含 40%）的数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标的股票。若按照发行 659,340.6593 万股、发行价格 3.64 元/股测算，海航航空集团将认购最低不低于 197,802.1978 万股（含本数），最高不超过 263,736.2637 万股（含本数）。

(4)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3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天航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的报告》。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公司同意与天航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天航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将其持有的 48.21%天津航空股权按照协议约定的条件和价款转让给海南航空。

(5)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3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增资框架协议〉的报告》。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公司同意与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增资框架协议》。海南航空拟以现金方式增资，增资金额由协议双方以经有权主管机关同意或认可的评估数据为依据，协商确定。

(6)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3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 2015 年 7 月 8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关联交易的报告》。海航航空作为海航集团的控股子公司，认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构成关联交易。关于公司本次发行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文件详见《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5-027）。

(7)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 2015 年 7 月 8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5 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的要求，结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拟购买资产的审计、评估结果，公司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和补充。

(8)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 2015 年 7 月 8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向进行了可行性分析与研究，同时结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拟购买资产的审计、评估结果，编制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可行性研究报告。

(9)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 2015 年 7 月 8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天航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报告》。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方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与天航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天航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将其持有的 48.21%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给海南航空。结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拟购买资产的审计、评估结果，公司与天航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和补充，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10)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 2015 年 7 月 8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增资协议〉的报告》。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与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增资框架协议》，海南航空拟以现金方式增资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结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拟购买资产的审计、评估结果，公司与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增资框架协议》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和补充，并签署《增资协议》。

(11)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本次发

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用账户，实行专户管理，该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12)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拟购买资产所涉及的〈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报告》。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募集资金受让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48.21% 股权，并对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增资。董事会对此次交易所涉及到的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5)第 1476 号】《审计报告》、北京中企华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 1156 号】《资产评估报告》进行了审议。

(13)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的适用性、评估结果的合理性以及交易定价公允性的报告》。董事会认为：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受让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48.21% 股权并实施增资涉及的资产评估事项，公司所选聘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选用适当，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此次交易的定价公允。

(14)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 2015 年 7 月 8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的报告》。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项。

(15)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6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 2015 年 7 月 13 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股东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履行期限的报告》。公司董事会同意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延期履行 2012 年所做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关于延长公司股东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履行期限的公告》（临 2015-049）。

(16)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3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与北京海航华日飞天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意向协议的报告》。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航空”）拟与北京海航华日飞天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华日”）签订《新华航空基地冷链物流配送中心合作意向协议》。双方约定合作建设冷链物流配送中心，新华航空作为项目建设主体及项目建成后的完整所有权归属主体，全面推进冷链物流配送中心项目整体建设；海航华日作为运营主体，负责该项目建设所需有关各项资金筹集工作，并根据项目施工进度向新华航空支付建设所需资金，该资金用以抵扣海航华日未来租赁使用该冷链物流配送中心应付新华航空的租金。同时，双方同意在项目投入使用且土地使用权及地上房屋资产具备出售条件时，海航华日可以以市场公允价格向新华航空全部收购物流冷链配送中心及相关资产，项目建设投资预算为人民币 1.8 亿元。

(17)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3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 2015 年 8 月 31 日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同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之全资 SPV 公司开展飞机租赁业务的报告》。公司拟与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天津渤海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渤海”）的全资 SPV 公司（以下简称“全资 SPV 公司”）及 AIRBUS 公司签署三方协议，由全资 SPV 公司无偿受让海南航空向 AIRBUS 公司购买三架空客 A330-300 飞机的购机权利，协议签署后全资 SPV 公

司分别购买该三架空客 A330-300 飞机。其中，第一架飞机预计交付日期 2015 年 8 月，公司以月租金 121 万美元的价格从天津渤海的全资 SPV 广州南沙渤海一号租赁有限公司经营性租赁该架 A330-300 飞机，租期 144 个月，固定租金按季支付，租赁保证金 363 万美元。剩余两架飞机因飞机交付价格、融资情况尚未确定，预计每架月租金不低于 121 万美元，年租金不低于 1,452 万美元，保证金不低于 363 万美元，具体金额根据飞机实际交付时的市场指数进行调整并确定。

(18)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受托管理北京首都航空控股有限公司股权的报告》。公司按照《北京首都航空控股有限公司股权委托管理合同》受托管理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首都航空控股有限公司 50.4% 的股权，委托期限三年。公司收取固定管理费和浮动管理费。固定管理费收取标准为：每年壹佰万元人民币。浮动管理费收取标准为：在委托管理期间，根据航空业的经营情况及标的公司自身的经营状况，若公司促成北京首都航空控股有限公司进行派息或分红，则公司按照托管股权所获分红的 25% 收取浮动管理费。

(19)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受托管理重庆西部航空控股有限公司股权的报告》。公司按照《重庆西部航空控股有限公司股权委托管理合同》受托管理海航集团西南总部有限公司持有的重庆西部航空控股有限公司 60% 的股权，委托期限三年。公司收取固定管理费和浮动管理费。固定管理费收取标准为：每年壹佰万元人民币。浮动管理费收取标准为：在委托管理期间，根据航空业的经营情况及标的公司自身的经营状况，若公司促成重庆西部航空控股有限公司进行派息或分红，则公司按照托管股权所获分红的 25% 收取浮动管理费。

(20)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受托管理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报告》。公司按照《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委托管理合同》受托管理天航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48.22% 的股权，委托期限三年。公司收取固定管理费和浮动管理费。固定管理费收取标准为：每年壹佰万元人民币。浮动管理费收取标准为：在委托管理期间，根据航空业的经营情况及标的公司自身的经营状况，若公司促成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派息或分红，则公司按照托管股权所获分红的 25% 收取浮动管理费。

(21)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受托管理 HKA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股权的报告》。公司按照《HKA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股权委托管理合同》受托管理海航集团（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和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 HKA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25.29% 的股权，委托期限三年。公司收取固定管理费和浮动管理费。固定管理费收取标准为：每年壹佰万元人民币，由海航集团（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和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按其持股比例分别支付玖拾肆万元和陆万元。浮动管理费收取标准为：在委托管理期间，根据航空业的经营情况及标的公司自身的经营状况，若公司促成 HKA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进行派息或分红，则公司按照托管股权所获分红的 25% 收取浮动管理费。

(22)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及 2015 年 9 月 30 日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嘉兴兴晟海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的报告》。为降低资产负债率，充实资金实力，提升区域竞争力及增强竞争优势，

促进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航空”）的持续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新华航空”）拟与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信托”）、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远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远晟”）共同出资设立嘉兴兴晟海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兴晟”或“合伙企业”）（暂用名，最终以工商管理部门核准为准），其中大新华航空出资 5 亿元、兴业信托出资 10 亿元、宁波远晟出资 1 万元。公司拟同意合伙企业设立后以每股 2.808 元人民币的价格对新华航空现金增资 15 亿元。增资完成后，新华航空注册资本由 27.09 亿元增至 32.43 亿元，公司与嘉兴兴晟海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德通顺利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持有新华航空的股权比例分别为 69.65%、16.47%和 13.88%。

(23)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及 2015 年 12 月 23 日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报告》。因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航空集团”）放弃认购海南航空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或“本次发行”），公司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报告》之“发行数量、发行规模”、“发行对象、认购方式”、“募集资金投向”进行调整，发行方案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24)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及 2015 年 12 月 23 日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的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5 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的要求，结合本次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公司董事会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和补充。

(25)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及 2015 年 12 月 23 日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报告（修订稿）的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要求，结合本次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进行了分析与研究，同时结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拟购买资产的审计、评估结果，修订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可行性研究报告。

(26)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及 2015 年 12 月 23 日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之终止合同〉的报告》。2015 年 4 月，公司与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航空集团”）签订《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与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以下简称“《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海航航空集团拟以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最终确定的发行股份总数的 30%（含 30%）且不高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最终确定的发行股份总数的 40%（含 40%）的数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标的股票。鉴于海航航空集团放弃本次认购，公司拟与海航航空集团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之终止

合同》（以下简称“《终止合同》”），约定自《终止合同》签订之日起，终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项下与双方相关的一切权利义务，《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中各项条款不再执行；对于《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签订、履行及终止等全部相关事宜，双方互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终止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27)公司于2015年12月7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及2015年12月23日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增资协议之终止协议〉的报告》。根据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与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增资协议之终止协议》。

(28)公司于2015年12月7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放弃深圳前海航空航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优先增资权的报告》。天津天海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海投资”）拟以每单位注册资本1元人民币的价格对深圳前海航空航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前海航空航运交易中心”）增资1亿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深圳前海航空航运交易中心注册资本调整为2亿元人民币，天海投资持股占比50%。深圳前海航空航运交易中心为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航空”或“公司”）的参股公司，天海投资若以每单位注册资本1元的情况下增资，公司拟放弃此次优先增资权。

(29)公司于2015年12月24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海南新生飞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的报告》。为进一步契合航空市场发展趋势，充分发挥附属广告资源效用，海南航空拟认购海南新生飞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生飞翔”）定向增发股份。根据新生飞翔的《股票定向发行方案》，新生飞翔本次拟以每股不低于1.82元的价格共计发行不超过82,417.5824万股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150,000万元（未扣除发行费用）。海南航空拟出资不超过18,181.82万元认购新生飞翔不超过9,990.01万股股票，股票购买完成后，公司合计持有新生飞翔不超过19,990.01万股。

(30)公司于2015年12月24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祥鹏航空与长江租赁全资SPV公司签订〈融资租赁补充协议〉的报告》。海南航空控股子公司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祥鹏航空”）与长江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租赁”）全资SPV公司天津长江七号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七号”）于2012年签署《融资租赁协议》，祥鹏航空从长江七号获租一架B737-800；祥鹏航空与长江租赁的全资SPV公司天津长江八号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八号”）于2013年签署《融资租赁协议》，祥鹏航空从长江八号获租两架B737-700。上述三架飞机的租赁方式均为融资租赁，总租金的本金为12,873万美元。现祥鹏航空根据自身经营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拟与长江七号和长江八号签署《融资租赁补充协议》，申请提前偿还三架飞机总计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租赁本金。三架飞机租赁到期日保持不变，在未来季度月还本由提前偿还本金覆盖，不再另行偿还本金，仅根据提前偿还后剩余本金支付利息。因原融资租赁协议约定租赁本金以美元计价，此次提前归还租赁本金按实际还款日经双方商定的中间价折算后，向长江七号和长江八号支付人民币。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无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无	无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	-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其他**

无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首都航空控股有限公司50.4%股权	2015年10月9日	2018年10月9日	是	其他关联人
天航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48.22%股权	2015年10月9日	2018年10月9日	是	其他关联人
海航集团西南总部有限公司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西部航空控股有限公司60%股权	2015年10月9日	2018年10月9日	是	其他关联人
海航集团(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HKA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25.29%股权	2015年10月9日	2018年10月9日	是	其他关联人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的航空运输业务	2015年9月18日	2018年9月18日	是	控股股东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	-------	--------	----------	-------	-------	------	----------	-----------	--------	------

本集团合计	首都航空	租赁飞机	4,061,257	2008年6月18日	每年自动顺延	309,998	双方协定价格	0.88%	是	其他
本集团合计	天津航空	租赁飞机	2,803,511	2008年6月17日	每年自动顺延	303,950	双方协定价格	0.86%	是	联营公司
本集团合计	大新华航空	租赁飞机	549,263	2000年12月25日	每年自动顺延	98,462	双方协定价格	0.28%	是	控股股东
本集团合计	西部航空	租赁飞机	803,818	2010年8月9日	每年自动顺延	79,204	双方协定价格	0.22%	是	联营公司
本集团合计	扬子江快运	租赁飞机	846,407	2014年4月1日	每年自动顺延	28,582	双方协定价格	0.08%	是	其他
本集团合计	海航酒店集团	租赁房产	1,877,291	2015年4月1日	2018年3月31日	137,779	双方协定价格	0.39%	是	其他
本集团合计	海航技术	租赁房产	277,600	2011年1月1日	每年自动顺延	58,689	双方协定价格	0.17%	是	联营公司
本公司	海航旅游集团	租赁房产	150,717	2014年1月1日	2016年6月30日	15,429	双方协定价格	0.04%	是	其他
北京科航	资本集团	租赁房产	50,843	2014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8,139	双方协定价格	0.02%	是	其他
本集团合计	海航集团	租赁房产	88,848	2016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4,606	双方协定价格	0.01%	是	参股股东
香港航空	本公司	租赁飞机	-	2010年10月1日	每年自动顺延	-712,126	双方协定价格	2.76%	是	其他
渤海金控	本公司	租赁飞机	-	2014年12月4日	2027年11月16日	-105,969	双方协定价格	0.41%	是	其他
香港航空租赁	本公司	租赁飞机	-	2013年9月1日	2025年9月1日	-117,368	双方协定价格	0.46%	是	其他
香港快运	本公司	租赁飞机	-	2014年4月17日	2015年12月31日	-57,197	双方协定价格	0.22%	是	其他
扬子江租赁	本公司	租赁飞机	-	2010年7月15日	每年自动顺延	-31,387	双方协定价格	0.12%	是	其他
海航技术	本公司	租赁车辆	-	2013年7	2018年6	-10,844	双方协定	0.04%	是	联营公司

				月 1 日	月 30 日		价格			
航基股份	本公司	机场航站楼	-	2009 年 2 月 26 日	2017 年 7 月 15 日	-7,092	双方协定价格	0.03%	是	其他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海航航空集团	250,000	2015年9月8日	2015年9月8日	2016年3月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是	其他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海航航空集团	200,000	2015年12月17日	2015年12月17日	2016年9月16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是	其他
海航股份及山西航空	公司本部	大新华航空	300,000	2015年10月15日	2015年10月15日	2016年10月14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是	控股股东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大新华航空	300,000	2015年9月18日	2015年9月18日	2016年9月2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是	控股股东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海航物流集团	124,850	2015年2月12日	2015年2月12日	2016年1月12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是	其他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天津航空	100,000	2015年3月24日	2015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是	联营公司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海航集团	500,000	2014年3月13日	2014年3月13日	2015年3月13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是	参股股东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海航航空集团	100,000	2014年9月4日	2014年9月4日	2015年3月4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是	其他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海航航空	90,000	2014年11月	2014年11月	2015年5月	连带责任	是	否	-	是	是	其他

		集团		月28日	28日	28日	担保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大新华航空	300,000	2014年9月4日	2014年9月4日	2015年8月25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是	控股股东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大新华航空	300,000	2014年11月26日	2014年11月26日	2015年11月26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是	控股股东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大新华航空	700,000	2014年12月18日	2014年12月18日	2015年12月18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是	是	控股股东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大新华航空	100,000	2014年12月18日	2014年12月18日	2015年9月18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是	是	控股股东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海航物流集团	140,000	2014年4月25日	2014年4月25日	2015年3月25日	一般担保	是	否	-	否	是	其他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首都航空	200,000	2014年10月15日	2014年10月15日	2015年10月14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是	是	其他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首都航空	150,000	2014年11月19日	2014年11月19日	2015年5月19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是	是	其他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海口美兰	260,000	2014年11月19日	2014年11月19日	2015年11月19日	一般担保	是	否	-	是	是	参股股东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扬子江快运	75,000	2014年9月6日	2014年9月6日	2015年3月5日	一般担保	是	否	-	否	是	其他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扬子江快运	25,000	2014年10月30日	2014年10月30日	2015年4月30日	一般担保	是	否	-	否	是	其他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扬子江快运	50,000	2014年11月13日	2014年11月13日	2015年5月12日	一般担保	是	否	-	否	是	其他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海航航空集团	119,400	2012年9月18日	2012年9月18日	2017年9月17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是	其他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海航航空集团	183,401	2014年5月22日	2014年5月22日	2017年5月22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是	其他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海航航空集团	500,000	2014年6月6日	2014年6月6日	2016年6月6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是	其他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海航航空集团	500,000	2014年9月26日	2014年9月26日	2016年3月26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是	其他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海航航空集团	361,854	2014年9月28日	2014年9月28日	2017年9月15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是	其他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海航航空集团	400,000	2015年3月13日	2015年3月13日	2018年3月1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是	其他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大新华航空	1,000,000	2015年3月11日	2015年3月11日	2016年9月11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是	控股股东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大新华航空	566,425	2015年12月11日	2015年12月11日	2018年12月10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是	控股股东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海航旅游集团	304,002	2015年6月23日	2015年6月23日	2017年6月2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是	其他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扬子江快运	283,333	2014年7月14日	2014年7月14日	2020年7月1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是	其他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扬子江快运	131,636	2014年10月31日	2014年10月31日	2018年10月22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是	其他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扬子江快运	315,000	2014年12月19日	2014年12月19日	2023年12月19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是	其他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大新华航空	1,000,000	2013年9月6日	2013年9月6日	2015年3月6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是	控股股东
海航股份	公司本部	长江租赁	262,000	2012年11月2日	2012年11月2日	2015年5月2日	一般担保	是	否	-	否	是	参股股东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0,191,901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5,939,901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8,855,49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1,954,71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7,894,61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6.4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10,191,901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85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11,041,901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第三方银行	保证收益型	500,000	2014年8月19日	2015年2月19日	协议约定	500,000	3,322	是	-	否	否	其他
第三方银行	保证收益型	500,000	2014年8月21日	2015年2月21日	协议约定	500,000	3,680	是	-	否	否	其他
第三方银行	保证收益型	300,000	2014年9月22日	2015年3月22日	协议约定	300,000	3,327	是	-	否	否	其他
第三方银行	保证收益型	500,000	2014年9月23日	2015年3月23日	协议约定	500,000	3,799	是	-	否	否	其他
第三方银行	保证收益型	400,000	2014年9月24日	2015年3月24日	协议约定	400,000	4,034	是	-	否	否	其他
第三方银行	保证收益型	300,000	2014年9月28日	2015年3月28日	协议约定	300,000	3,025	是	-	否	否	其他
第三方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	2014年4月3日	2015年4月3日	协议约定	50,000	696	是	-	否	否	其他
第三方银行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	2014年3月18日	2015年3月18日	协议约定	100,000	1,140	是	-	否	否	其他

第三方 银行	保本固定 收益型	500,000	2015年12 月9日	2016年6 月8日	协议约定	-	-	是	-	否	否	其他
第三方 银行	保本固定 收益型	500,000	2015年12 月7日	2016年6 月6日	协议约定	-	-	是	-	否	否	其他
第三方 银行	保本固定 收益型	200,000	2015年12 月9日	2016年6 月8日	协议约定	-	-	是	-	否	否	其他
第三方 银行	保证收益 型	400,000	2015年12 月11日	2016年6 月2日	协议约定	-	-	是	-	否	否	其他
第三方 银行	保证收益 型	300,000	2015年12 月10日	2016年6 月7日	协议约定	-	-	是	-	否	否	其他
合计	/	4,550,000	/	/	/	2,650,000	23,023	/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p>于2015年，本公司之子公司长安航空向第三方商业银行购入共计12亿元短期理财产品，该等理财产品为保本固定收益型，收益率为3.50%，本年确认投资收益2,800千元。此外，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航空自第三方购买7亿元的理财产品，该产品为保本保收益型，收益率为3.50%，本年确认投资收益1,391千元。</p> <p>于2014年，本集团向第三方商业银行购入共计25亿元短期理财产品，该等理财产品为保本固定收益型，收益率为4.35%-4.65%。此外，本公司之子公司长安航空自第三方购买1.5亿元的理财产品，该产品为保本保收益型，收益率为5.70%。该部分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收回，本年共确认投资收益23,023千元。</p>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积极履行企业作为社会公民的责任，将社会责任提高到企业发展的战略高度，大力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将社会责任融入企业产品与服务的设计理念中，践行互利共赢的理念，赢得了社会各界广泛认可。公司注重实现企业与利益相关者的协同发展，维护公众利益。同时，公司注重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为股东创造良好的回报，帮助员工实现自我价值，并热心支持社会公益事业，长期以来坚持以捐赠、参加公益活动等多种方式回馈社会。

1、Change for Good 零聚爱心活动

2013年8月公司加入联合国儿童基金会(UNICEF)“零聚爱心”Change for Good 合作联盟。2015年，公司对Change for Good 机上筹款活动进行了优化调整，在以巡舱发放为主的基础上，灵活增加公益产品销售捐款、国际航班销售找零、特殊节假日活动联合互动等方式。

2015年公司参与开展该活动的航线由17条增加至29条，涉及国内外航班60个。机上筹款加上公司补足，年捐款额度达到200万元。同时，公司在官方网站设置了Change for Good 的专题网页，对公益项目进行图文介绍，定期发布季度捐款情况。

2、开展“绿途 Green Tour”活动

为积极倡导从地面到空中全服务链的绿色出行理念，提倡节能环保、健康生活，2015年公司成立“绿途 Green Tour”项目工作小组，下设节能减排、飞机座椅选型、空中服务、地面服务、碳积分、绿色办公、品牌推广7个项目组，在生产运行、技术改革、流程管理、旅客服务、员工意识、对外宣传等方面全方位打造“绿途 Green Tour”品牌形象。

3、开展“善翼”积分换公益活动

“善翼”公益机票赞助项目自2013年成立以来，成功开展了“送爱回家”、“善翼—我的大学梦”、“天使行动”、“圆梦残障人士——陪你去听海”、“腾讯益行家”等公益活动，为300余名白血病患者、艾滋病儿童、贫困大学生、留守儿童、在外务工人员、残障人士、抗震救灾人员提供紧急救助或免费机票，帮助他们走出困境，实现梦想。

4、与国务院扶贫办联合开展“日摇一善”活动

2015年，公司成为国务院扶贫办“日摇一善”项目首批的三家试点企业之一。该项目利用“互联网+”的思维模式，倡导移动互联网用户将生活中坐飞机、刷信用卡、打电话等产生的企业积分捐赠出来做公益。公众通过腾讯微信“摇一摇”功能，在活动页面每摇一次，海南航空将价值1元钱的积分兑换成现金捐赠给国务院扶贫办，支持其开展的扶贫项目，将旅客里程积分与互联网公益相结合，创新公益模式和捐赠渠道。

2015 年公司获得由联合国全球契约中国网络主办的“中国企业十大绿色行动奖”，由深圳市明善公益事业发展中心“明善公益榜”评选活动评选的“上市公司年度最佳公益实践”奖，由中国社工协会企业公民委员会、中央电视台财经频道、腾讯公益慈善基金会联合评选的“2015 中国优秀企业公民”和“2015 中国企业优秀公益项目”两大奖项。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无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无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无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无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价格（元）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数量
无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64,4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69,677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全称)			(%)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股 份 状 态	数量	性质
大新华航空 有限公司	596,378,094	4,029,167,580	33.07	0	质 押	3,584,000,000	其他
海口美兰国 际机场有限 责任公司	0	862,848,902	7.08	0	质 押	812,000,000	其他
海航集团有 限公司	-1,296,700	593,941,394	4.88	0	质 押	593,941,365	其他
长江租赁有 限公司	0	517,671,098	4.25	0	质 押	394,125,818	其他
中国证券金 融股份有限 公司	324,618,487	324,618,487	2.66	0	无		国有法 人
工银瑞信基 金公司—工 行—中海信 托股份有限 公司	-328,000,000	261,700,000	2.15	0	无		其他
AMERICAN AVIATION LDC.	0	216,086,402	1.77	0	无	170,000,000	其他
中央汇金资 产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142,860,500	142,860,500	1.17	0	无		国有法 人
华安财产保 险股份有限 公司—自有 资金	-5,625,269	62,546,196	0.51	0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南方 消费活力灵 活配置混合 型发起式证 券投资基金	0	50,889,311	0.42	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4,029,167,580	人民币普通 股	4,029,167,580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 公司	862,848,902	人民币普通 股	862,848,902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593,941,394	人民币普通 股	593,941,394
长江租赁有限公司	517,671,098	人民币普通 股	517,671,098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24,618,487	人民币普通股	324,618,487
工银瑞信基金公司－工行－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61,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1,700,000
AMERICAN AVIATION LDC.	216,086,402	境内上市外资股	216,086,40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2,86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42,860,500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62,546,196	人民币普通股	62,546,19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0,889,311	人民币普通股	50,889,31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大股东中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但不同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长江租赁有限公司为海航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AMERICAN AVIATION LDC. 为大新华航空全资子公司。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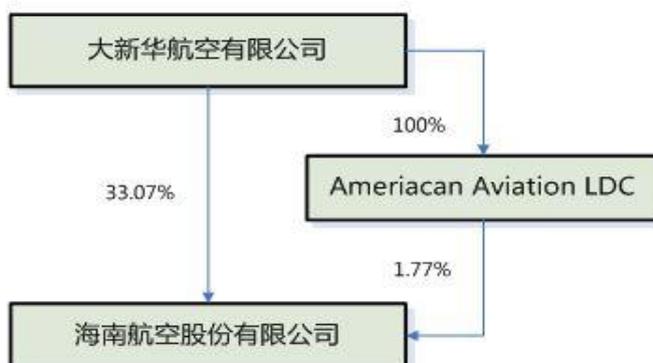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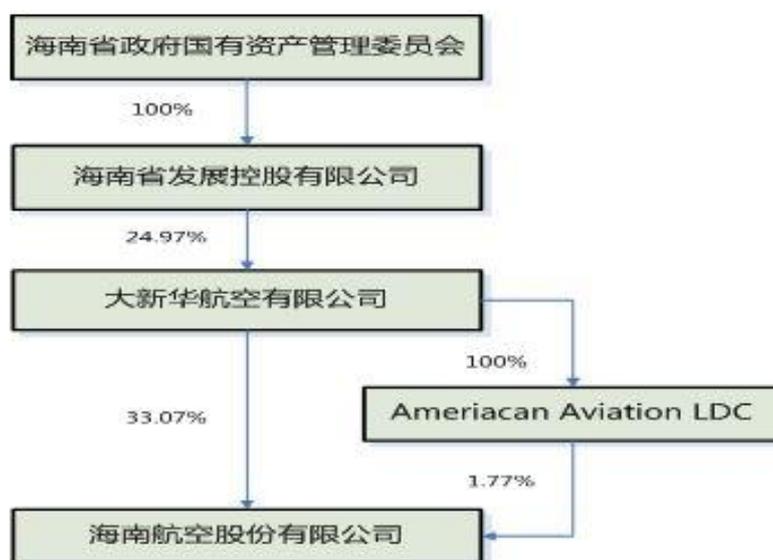
名称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陈峰
成立日期	2004年7月12日
主要经营业务	航空运输；航空维修和服务；机上供应品；与航空运输相关的延伸服务；机场的投资管理；候机楼服务和经营管理，酒店管理。

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名称	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成立日期	2003 年 12 月
组织机构代码证	75436138-X
主要经营业务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海南省国资委通过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控股挂牌新三板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3042，股票简称：天汇能源），参股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969，股票简称：海南矿业）。
其他情况说明	2012 年 3 月 23 日，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全资子公司海南金城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886，股票简称：海南高速）198,270,655 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给海南省交通运输厅全资子公司海南省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本次国有股份过户完成后，海南省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为海南高速第一大股东，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成为海南高速的实际控制人。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大新华航空于 2004 年 7 月 12 日经民航总局民航政法函（2004）5 号文件批复同意设立，经过 2010 年 1 月 8 日增资扩股，注册资本由 3,689,796 千

元增至 6,008,324 千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大新华航空持有本公司 34.84%的股权（其中包括 American Aviation LDC 持有的 1.77%B 股股权）。

2014 年 12 月 10 日，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与大新华航空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公司 595,238,094 股无限售人民币普通股（占总股本的 4.89%）协议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2015 年 11 月 9 日，海发控股将其持有的公司 595,238,094 股无限售流通股转让给大新华航空的相关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交易完成后，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 34.85%的股权，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上述股份转让事宜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 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 管理活动等情 况
——	——	——	——	——	——
情况说明	除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超过百分之十外，其他股东持股均未超过百分之十。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辛笛	董事长	男	47	2014年3月14日	2015年4月26日	0	0	0	-	53.83	否
牟伟刚	副董事长	男	53	2012年12月28日	2015年4月26日	0	0	0	-	101.14	否
谢皓明	董事、总裁	男	41	2014年4月1日	2015年4月26日	0	0	0	-	46.92	否
顾刚	董事	男	38	2012年4月26日	2015年4月26日	0	0	0	-	0	是
吴邦海	独立董事	男	73	2012年4月26日	2015年4月26日	0	0	0	-	8	否
林诗銮	独立董事	男	67	2012年4月26日	2015年4月26日	0	0	0	-	8	否
邓天林	独立董事	男	66	2012年4月26日	2015年4月26日	0	0	0	-	8	否
胡明哲	监事	男	33	2012年4月26日	2015年4月26日	0	0	0	-	2.5	是
童甫	监事	男	33	2012年4月26日	2015年4月26日	0	0	0	-	2.5	是
周猛	监事	男	43	2012年4月26日	2015年4月26日	0	0	0	-	0	是
李方辉	监事	男	47	2012年4	2015年4	0	0	0	-	24.14	否

				月 26 日	月 26 日						
许静	监事	男	32	2012 年 4 月 26 日	2015 年 4 月 26 日	0	0	0	-	23.50	否
蒲明	副总裁	男	53	2012 年 12 月 28 日	2015 年 12 月 27 日	0	0	0	-	83.10	否
侯伟	副总裁	男	48	2013 年 3 月 5 日	2016 年 3 月 3 日	0	0	0	-	38.27	否
曹凤岗	副总裁	男	53	2015 年 9 月 14 日	2018 年 9 月 13 日	0	0	0	-	0	是
李瑞	副总裁兼 董事会秘书	男	38	2015 年 1 月 16 日	2018 年 1 月 15 日	0	0	0	-	29.16	否
杜亮	财务总监	男	34	2014 年 2 月 25 日	2017 年 2 月 24 日	0	0	0	-	37.43	否
合计	/	/	/	/	/	0	0	0	/	466.49	/

备注：公司本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终止日期为 2015 年 4 月 26 日，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保持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度延期进行，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在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和职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作。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辛笛	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任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董事长、首席执行官。毕业于南京航空学院飞行动力学、流体力学专业。1992 年加盟海航，历任西安飞机工业公司发展部飞机设计工程师，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运行控制部总经理、飞行部总经理、海航实业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海航易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裁等职务。
牟伟刚	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兼任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毕业于空军第一飞行学院飞行专业，曾任空军某师飞行大队长、空军某师团副参谋长等职务。1992 年加盟海航，历任飞行航务部飞行大队副大队长、大队长、飞行部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
谢皓明	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兼任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1995 年加盟海航，历任公司维修工程部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管理办公室主任、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等职。
顾刚	现任本公司董事，曾任三亚瑞达置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湖南金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吴邦海	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海航凯撒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河北省地质局技术员、干部。河北省张家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副院长、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经济庭庭长、政治部副主任、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党组书记、海南省政法委副书记、综治委副主任。
林诗銮	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天海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海南省农垦桂林洋农场场长、海南省农垦总局副局长、中共文昌市委书记、市长、海南省国土环境资源厅厅长、海南省人大常委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主任等职。
邓天林	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海航基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曾任湖北省财政厅人事处科长、房县税务局副局长、世行贷款科科长、农业税处副处长。1990 年经中组部统一调干到海南省财政厅，任会计处处长、海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长，2009 年退休。
胡明哲	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兼任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04 年加盟海航，2009 年 8 月-2010 年 10 月期间在海航集团人力资源部先后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2 年 3 月-2015 年 7 月任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人资行政部总经理。
童甫	现任本公司监事，兼任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首席创新官。毕业于北京大学大气科学系。2004 年加盟海航，曾任海航集团董事局秘书、海航集团办公室常务副主任、主任职务。
周猛	现任本公司监事，曾任琼海万泉河宾馆综合部经理，大通快递公司海南公司副总经理、湛江公司副总经理，海南中恒信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师，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部项目经理、资产管理部项目经理。
李方辉	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公司财务部常务副总经理。毕业于广西大学会计专业。2003 年加盟海航，进入公司后一直在财务部从事财务工作。
许静	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公司西安营运基地人资行政部总经理。毕业于西北大学公共事业管理专业。2006 年加盟海航，曾任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执行总裁秘书。
蒲明	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毕业于空军第八飞行学院。曾任空军某部教员，1994 年加盟海航，历任公司飞行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安全监察部总经理等职。
侯伟	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毕业于北京语言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曾在中国民航总局国际合作司、国际航空运输协会等单位任职。2006 年加盟海航，历任公司市场销售部北京营业部副总经理、国际业务分部经理等职。
曹凤岗	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任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毕业于中国民航学院。1994 年加盟海航，历任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维修工程部工程分部副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维修总工程师，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安全运行品质监察部副总经理，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营运基地副总监，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
李瑞	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管理信息系统专业。1999 年加盟海航，历任海航集团有限公司证券业务部副副总

	理、常务副总经理、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
杜亮	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会计学/国际贸易专业。2004 年加盟海航，历任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布鲁塞尔办事处财务经理、财务部现金流管理中心外汇管理室经理、财务稽核中心税务筹划室经理，海航集团北方总部（天津）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等职。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童甫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发展部总经理	2013 年 9 月	——
周猛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助理	2008 年 7 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辛笛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常务副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2015 年 4 月	——
牟伟刚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9 月	——
谢皓明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4 月	——
吴邦海	海航凯撒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11 月	——
林诗奎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11 月	——
林诗奎	天津天海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7 月	——
邓天林	海航基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4 年 11 月	——
胡明哲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总监	2015 年 12 月	——
童甫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首席创新官	2015 年 4 月	2016 年 1 月
曹凤岗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 年 10 月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是按照公司董事会、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方案的报告》的规定具体实施的。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津贴的确定是依据公司现行的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是依据公司现行的薪酬考核制度，根据年终考核结果，实行绩效挂钩。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466.49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报酬 466.49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曹凤岗	副总裁	聘任	工作需要

附注：2015 年 9 月 1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聘任曹凤岗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70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07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1,78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6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514
销售人员	1,220
技术人员	2,623
财务人员	367
行政人员	482
其他	575
合计	11,78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含)以上	415
大学本科	6,364
专科	3,809
其他	1,193
合计	11,781

(二) 薪酬政策

公司积极实施战略性薪酬计划,根据岗位价值与人才类型推行“3P1M”(即“职位-Position”、“能力-Person”、“业绩-Performance”、“市场-Market”)为导向的薪酬理念,一方面以职位价值确定员工的整体薪酬福利水平,并在全球范围内形成组织一致的职级、薪酬管理语言。另一方面根据业务发展需求和人才可获得性,结合外部劳动力市场及行业薪酬水平,依据不同职位层级采取市场化、差异化的薪酬策略,体现我司薪酬竞争性和吸引力。此外,通过专业技能评定体系及绩效考核体系的完善,薪酬进一步向专业能力突出、业绩贡献稳定员工倾斜。同时,积极营造团队与个人的高绩效、高回报文化,将工作项目进度、经营创收、按劳计件等业绩指标与浮动薪酬进行挂钩,体现绩效薪酬对员工的持续激励。

(三) 培训计划

2015年,为支持公司战略发展及业务需求,提升各类员工的专业度及能力,公司共计组织各类培训1,000余项,公司累计参训近10万人次,提高了公司从业人员的整体技能和业务素养,提升了管理干部的管理能力及管理视野,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人才支持和保障。

2016年,培训工作将秉承“与战略同步,与业务同行”的指导思想,围绕人才体系、讲师体系及课程体系三驾马车深耕细作,一方面,支持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体现国际化、系统化、专业化;另一方面,紧密联系业务,抓住业务痛点,实现培训工作增值。年度培训计划如下:

- 1、持续优化人才体系建设;
- 2、打造海航特色内训师品牌;

- 3、完善以课程体系为驱动力的培训体系；
- 4、持续构建国际化学习型组织；
- 5、探索重塑培训对组织的意义和价值；
- 6、开展公司特色企业文化宣贯。

七、其他

无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按照《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要求，持续加强公司对外报送信息及外部信息使用人的规范管理、防止信息泄露，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否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2 月 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 年 2 月 5 日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3 月 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 年 3 月 5 日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4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 年 4 月 16 日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7 月 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 年 7 月 9 日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7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 年 7 月 14 日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8 月 3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 年 9 月 1 日
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9 月 3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 年 10 月 8 日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2 月 2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5 年 12 月 24 日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辛笛	否	13	13	13	0	0	否	4
牟伟刚	否	13	13	13	0	0	否	6
谢皓明	否	13	13	13	0	0	否	6
顾刚	否	13	13	13	0	0	否	0
吴邦海	是	13	13	13	0	0	否	7
林诗奎	是	13	13	13	0	0	否	7
邓天林	是	13	13	13	0	0	否	5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实施细则》、《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规定正常开展工作，暂无重要建议和意见。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独立的情况，也不存在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均依据本公司董事会制定的有关薪酬标准按月发放。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情况研究制定各项薪酬制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并报公司股东大会。本公司对高管人员的考核制度主要包括对管理干部的年终干部考核方案、董事长对其他人员的年终业绩考察、公司日常的奖惩规章制度以及公司全员参与的工效挂钩（生产任务指标）考核方案。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总部、子公司、分公司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主要业务流程、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情况的有效性进行了全面评价，形成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 2016 年 3 月 2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和执行有效性进行了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内控审计报告，详见 2016 年 3 月 2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及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	11 海航 01、11 海航 02	122070.SH、122071.SH	2011 年 5 月 24 日	2016 年 5 月 24 日、2021 年 5 月 24 日	5,000,000	5.60%、6.2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南航空 1 期 BSP 票款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	海航 101、海航 102、海航 103、海航 104	123605、123606、123607、123608	2015 年 4 月 10 日	2017 年 1 月 23 日、2018 年 1 月 23 日、2019 年 1 月 23 日、2020 年 1 月 23 日	2,000,000	6.40%、6.60%、7.20%、7.55%	每年付息，到期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南航空 2 期 BSP 票款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	海航 201、海航 202、海航 203	123907、123908、123909	2015 年 9 月 17 日	2018 年 6 月 23 日、2020 年 4 月 23 日、2020 年 6 月 23 日	2,000,000	5.55%、5.80%、6.10%	每年付息，到期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2 年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12 滇祥航	124102	2012 年 12 月 14 日	2019 年 12 月 13 日	700,000	7.29%	每年付息，到期一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票据	15 祥鹏航空 ABN001A、15 祥鹏航空 ABN001B、15 祥鹏航空 ABN001C、15 祥鹏航空 ABN001D、15 祥鹏航空	081564001、081564002、081564003、081564004、081564005	2015 年 3 月 26 日	2016 年 3 月 27 日、2017 年 3 月 27 日、2018 年 3 月 27 日、2019 年 3 月 27 日、2020 年 3 月 27 日、	2,000,000	6.80%、7.00%、7.50%、7.80%、8.2%	每年付息，到期还本。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ABN001E							
美元债券	美元债	-	2013年2月7日	2020年2月7日	3,048,450	3.625%	每年付息, 期还本。	新加坡交易所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二、三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014 海南航空 PPN001、2014 海南航空 PPN002、2014 海南航空 PPN003	031490677、031490819	2014年8月1日、2014年9月17日、2014年10月14日	2017年8月1日、2017年9月17日、2017年10月14日	3,200,000	7.20%、7.40%	每年付息, 期还本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狮城债券	狮城债	-	2014年5月23日、2014年6月18日	2017年5月23日、2017年6月18日	3,000,000	6.25%	每年付息, 期还本	新加坡交易所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4 海南航空 MTN001	101456019	2014年5月27日	2019年5月9日	400,000	8%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清算所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50 亿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联系人	戴思勤、何金星
	联系电话	020-87555888
BSP 资产证券化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 2 号泰康国际大厦 7 楼
	联系人	李维扬
	联系电话	010-56765382
祥鹏航空 7 亿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层
	联系人	徐瑛
	联系电话	021-68870114
祥鹏航空 20 亿 ABN 资产证券化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 33-34
	联系人	王艺丹、汪茜
	联系电话	021-63323840
狮城债、美元债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BNY Mellon Corporate Trust
	办公地址	Level 24, Three Pacific Place, 1 Queen' s Road East, Hong Kong
	联系人	Leo Ku
	联系电话	(852)28406629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城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2 层渤海银行投资银行部
	联系人	何丹
	联系电话	010-66270118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 1555 号 A 座 103 室 K-22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三层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发行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已按照募集说明书上列明的用途使用完毕。

四、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机构情况

公司于 2011 年委托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 2011 年公司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评级，并出具《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初始评级结果为 AA+，2012 年-2014 年跟踪评级结果均为 AA+。报告期内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11 海航 01”、“11 海航 02”公司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分析，并出具《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2015）》，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

公司之子公司祥鹏航空 2012 年委托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 2012 年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评级，并出具《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 7 亿元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初始评级结果为 AA+，2013 年-2014 年跟踪评级结果均为 AA。报告期内鹏元资信

评估有限公司对“12 滇祥航”公司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分析，并出具《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2015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2015）》，跟踪评级结果维持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海航 101--104”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信用状况进行评级，并出具《海南航空 1 期 BSP 票款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信用评级报告》，初始评级结果为 AA+。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海航 201--203”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信用状况进行评级，并出具《海南航空 2 期 BSP 票款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信用评级报告》，初始评级结果为 AAA。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公司将按时履行债券年度付息及到期还本付息义务。公司偿债能力良好。公司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的盈利积累及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期兑付当年度利息。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严格遵照相关信息披露要求披露公司的经营与财务状况，无任何事项表明未来无法到期偿付本息。公司所有债券发行至今均按期兑付利息，债券持有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权限范围内的事项行使权利。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公司所有债券受托管理人均依据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资信状况，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对公司的偿债能力进行全面调查和持续监督维护了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5 年	201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2,143,643	11,110,184	9.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07,944	-6,312,266	-23.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3,225	460,477	-1,586.1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67,831	17,365,628	-11.50
流动比率	0.79	0.75	6.07
速动比率	0.69	0.64	8.05
资产负债率	69.24%	73.99%	4.7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7	0.14	15.71
利息保障倍数	1.93	1.73	11.5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4.16	2.42	71.96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87	2.51	14.31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九、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125,381,227 千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33,481,556 千元，资产负债率为 69.24%。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均按照合同或相关约定按期足额付息兑付，未发生违约情况。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从各金融机构获得的包括流动资金、项目贷款等各类银行授信总额为 916.35 亿元，未用额度 436.61 亿元，为公司未来的经营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均严格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及承诺，合规使用募集资金，按时兑付公司债券利息，未有损害债券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发生。

十三、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重大事项。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6)第 10086 号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航空”)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海南航空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海南航空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南航空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段永强

中国·上海市
2016 年 3 月 24 日

注册会计师
程运彤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8,693,452	21,715,590
应收账款	七（2）	710,246	733,906
预付款项	七（3）	485,604	953,863
应收利息	七（4）	454,148	473,753
应收股利	七（5）	5,857	4,641
其他应收款	七（6）	619,033	1,652,016
存货	七（7）	35,843	62,913
其他流动资产	七（8）	2,546,602	3,192,735
流动资产合计		23,550,785	28,789,41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9）	5,335,650	4,421,49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0）	13,097,909	12,825,132
投资性房地产	七（11）	9,578,169	9,268,104
固定资产	七（12）	57,876,536	50,295,563
在建工程	七（13）	11,993,844	13,061,147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七（14）	331,953	341,465
商誉	七（15）	328,865	328,865
长期待摊费用	七（16）	697,448	617,4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18）	2,590,068	2,033,4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830,442	93,192,624
资产总计		125,381,227	121,982,0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0）	10,918,192	18,525,425
应付票据	七（21）	1,242,352	5,528,136
应付账款	七（22）	4,219,148	3,790,588
预收款项	七（23）	1,845,435	1,539,538
应付职工薪酬	七（24）	324,141	287,008
应交税费	七（25）	676,079	779,841
应付利息	七（26）	675,046	473,503
应付股利	七（27）	54,716	29,746
其他应付款	七（28）	739,772	763,2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9）	9,032,936	6,829,007
流动负债合计		29,727,817	38,545,9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30）	30,242,605	27,664,889
应付债券	七（31）	11,896,141	15,244,00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32)	9,395,106	3,844,20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33)	799,551	811,8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11,773	3,822,1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34)	343,792	324,2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088,968	51,711,297
负债合计		86,816,785	90,257,2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35)	12,182,182	12,182,182
其他权益工具	七(36)	2,500,000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2,500,000	-
资本公积	七(37)	5,773,506	5,688,1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38)	711,675	692,592
盈余公积	七(39)	1,172,569	969,849
未分配利润	七(40)	11,141,624	9,118,8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481,556	28,651,635
少数股东权益	七(41)	5,082,886	3,073,1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564,442	31,724,7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5,381,227	121,982,041

法定代表人：辛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尔威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299,562	14,632,504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674,612	727,106
预付款项		843,088	906,988
应收利息		231,471	198,018
应收股利		5,857	4,641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44,094	1,354,603
存货		27,793	54,073
其他流动资产		405,645	1,836,891
流动资产合计		14,832,122	19,714,82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63,299	2,776,04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1,162,822	18,868,958
投资性房地产		1,010,194	988,338

固定资产		46,982,268	39,333,576
在建工程		10,850,365	11,856,039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62,283	63,75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56,197	449,9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78,651	1,558,7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066,079	75,895,459
资产总计		99,898,201	95,610,2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663,702	12,034,098
应付票据		1,240,352	4,144,676
应付账款		11,517,774	11,393,879
预收款项		1,668,817	22,060
应付职工薪酬		116,117	116,954
应交税费		455,092	328,306
应付利息		446,892	369,018
应付股利		54,716	29,746
其他应付款		368,239	115,2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703,080	5,668,811
流动负债合计		30,234,781	34,222,8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467,829	22,517,268
应付债券		5,005,435	8,555,30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6,617,710	1,999,3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80,735	532,9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79,163	2,081,4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309,269	285,603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560,141	35,971,910
负债合计		70,794,922	70,194,72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182,182	12,182,182
其他权益工具		2,5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2,500,000	
资本公积		5,752,451	5,759,9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21,020	575,777
盈余公积		1,172,569	969,849
未分配利润		6,975,057	5,927,7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103,279	25,415,5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9,898,201	95,610,283

法定代表人：辛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尔威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5,225,439	36,043,771
其中：营业收入	七（42）	35,225,439	36,043,771
二、营业总成本		33,335,063	34,100,603
其中：营业成本	七（42）	25,756,170	27,702,882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43）	105,201	68,318
销售费用	七（44）	1,987,205	2,166,136
管理费用	七（45）	840,590	768,210
财务费用	七（46）	4,644,615	3,401,198
资产减值损失	七（48）	1,282	-6,14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9）	166,184	-249,1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0）	978,153	804,6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40,566	534,62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34,713	2,498,651
加：营业外收入	七（51）	883,940	728,8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5,648	158,824
减：营业外支出	七（52）	4,834	14,8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412	2,2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13,819	3,212,626
减：所得税费用	七（53）	656,568	569,9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7,251	2,642,6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02,694	2,591,173
少数股东损益		254,557	51,47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5）	79,669	432,42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637	432,42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637	432,427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800	432,427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29,8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032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36,920	3,075,0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55,331	3,023,6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1,589	51,475
八、每股收益：	七（54）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6	0.21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6	0.213

法定代表人：辛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尔威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4,090,423	25,097,747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7,493,347	18,938,395
营业税金及附加		46,698	15,107
销售费用		1,252,526	1,388,939
管理费用		429,291	346,024
财务费用		3,777,818	2,833,522
资产减值损失			-7,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856	-259,7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511,389	361,2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5,174	160,25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23,988	1,684,261
加：营业外收入		877,188	544,3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288	72,179
减：营业外支出		3,162	86,4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33	85,6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98,014	2,142,115
减：所得税费用		470,811	425,6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7,203	1,716,48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757	411,39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757	411,397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			

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4,757	411,397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72,446	2,127,8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辛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尔威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831,799	40,333,6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 (1)	2,966,500	2,430,8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98,299	42,764,4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973,022	26,381,5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74,288	2,045,3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38,054	3,611,0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 (2)	3,876,468	4,721,8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61,832	36,759,8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36,467	6,004,6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21,429	2,188,9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9,523	204,9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935	2,511,8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 (3)	2,392,695	4,490,2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07,582	9,395,9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59,208	7,784,9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00,000	4,787,55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57,758	902,13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 (4)	1,598,560	2,233,5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15,526	15,708,2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07,944	-6,312,2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0,000	2,7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0,000	2,7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671,686	40,571,98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492,500	6,967,4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 （5）	6,438,000	4,602,4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02,186	54,881,85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062,003	43,247,7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15,033	4,097,1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 （6）	5,568,375	7,076,5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45,411	54,421,3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3,225	460,4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6,905	9,3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7,797	162,2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65,628	17,203,3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67,831	17,365,628

法定代表人：辛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尔威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792,441	25,479,6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0,164	2,012,6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332,605	27,492,2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07,076	15,996,4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49,994	1,247,4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74,643	679,0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0,129	1,644,7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21,842	19,567,6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10,763	7,924,6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	1,188,9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119	79,9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17	1,615,9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8,990	976,8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0,826	3,861,6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08,794	5,458,9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57,758	2,562,13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66,552	9,981,0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95,726	-6,119,4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690,000	30,250,90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57,500	7,990,1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47,500	38,241,0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872,083	32,374,77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28,340	3,546,1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0,574	6,347,0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10,997	42,267,9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3,497	-4,026,9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7,810	9,0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0,650	-2,212,7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59,339	15,172,0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08,689	12,959,339

法定代表人：辛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尔威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182,182				5,688,139		692,592		969,849		9,118,873	3,073,110	31,724,74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82,182				5,688,139		692,592		969,849		9,118,873	3,073,110	31,724,7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		85,367		19,083		202,720		2,022,751	2,009,776	6,839,69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2,637				3,002,694	281,589	3,336,9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2,720		-979,943		-777,223
1. 提取盈余公积									202,720		-202,72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7,223		-777,22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500,000		85,367		-33,554						1,728,187	4,28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82,182		2,500,000		5,773,506		711,675		1,172,569		11,141,624		5,082,886	38,564,442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182,182				6,596,153		260,165		852,630		7,229,735	490,938	27,611,8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82,182				6,596,153		260,165		852,630		7,229,735	490,938	27,611,8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8,014		432,427		117,219		1,889,138	2,582,172	4,112,9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2,427				2,591,1	51,475	3,075,075

											7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71,649		-171,649			
1. 提取盈余公积								171,649		-171,64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908,014			-54,430		-530,386	2,530,697	1,037,86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82,182				5,688,139	692,592		969,849		9,118,873	3,073,110	31,724,745	

法定代表人：辛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尔威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182,182				5,759,951		575,777		969,849	5,927,797	25,415,55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82,182				5,759,951		575,777		969,849	5,927,797	25,415,5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00,000		-7,500		-54,757		202,720	1,047,260	3,687,72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4,757			2,027,203	1,972,4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2,720	-979,943	-777,223
1. 提取盈余公积									202,720	-202,72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7,223	-777,223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500,000		-7,500						2,492,5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82,182		2,500,000		5,752,451		521,020		1,172,569	6,975,057	29,103,27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182,182				5,975,682		164,380		798,200	4,382,959	23,503,4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82,182				5,975,682		164,380		798,200	4,382,959	23,503,4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5,731		411,397		171,649	1,544,838	1,912,15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11,397			1,716,487	2,127,8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71,649	-171,649	
1. 提取盈余公积									171,649	-171,64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15,731						-215,731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82,182				5,759,951		575,777		969,849	5,927,797	25,415,556

法定代表人：辛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杜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尔威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海南省航空公司与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交通银行海南分行等法人单位于 1993 年 10 月 18 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南省海口市。本公司设立时的总股本为人民币 250,100 千元。

于 1994 年 3 月,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批准 1993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共派送红股计 50,020 千股,派送红股后,总股数增至 300,120 千股,总股本增至人民币 300,120 千元。

于 1995 年 11 月 2 日,本公司向 American Aviation LDC 发售外资股 100,040 千股。发售后,总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400,160 千元。

于 1997 年 6 月 26 日,本公司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以下简称“B 股”)计 71,000 千股。本次发行后,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 471,160 千元。

于 1999 年 10 月 11 日,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售 A 股 205,000 千股。公开发售后,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 676,160 千元。

于 2000 年 5 月 18 日,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送红股 0.8 股派发红利 54,092,800 股。派送红股后,总股本增至人民币 730,253 千元。

于 2006 年 6 月 29 日,本公司定向增发 2,800,000 千股,其中向大新华航空增发 1,650,000 千股,加上大新华航空原持有的 53,108 千股,大新华航空累计持有本公司 1,703,108 千股。上述定向增发完成后,本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币 3,530,253 千元。于 2006 年 12 月,本公司股东海航集团及海南琪兴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流通股份 8,917 千股及 4,370 千股增资注入大新华航空。本次增资完成后,大新华航空及其子公司 American Aviation LDC 分别持有本公司 1,716,395 千股及 108,043 千股,共占本公司总股本 51.68%的股权,大新华航空成为本公司之母公司。

于 2006 年 9 月 29 日,本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原 A 股非流通股股东按照每 10 股支付 3.3 股 A 股股票的对价向 A 股流通股股东转让股权。本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限售期为 12 个月至 36 个月。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等原限售股票已全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于 2010 年 2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公司向海南发展控股及海航集团分别各增发 297,619 千股 A 股股票,限售期为 36 个月。上述定向增发完成后,本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币 4,125,491 千元,其中本公司之母公司 - 大新华航空持有本公司 1,716,395 千股,占本公司 41.60%的股权。

于 2012 年 5 月 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1,965,600 千股 A 股股票,限售期为 12 个月。上述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股本增至人民币 6,091,091 千元,其中大新华航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为 1,716,395 千股,占本公司的股权比例摊薄至 28.18%,但仍为本公司单一最大股东。

于 2013 年 6 月 18 日,本公司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6,091,091 千股,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 12,182,182 千元。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属民航运输业,主要经营经批准的国内国际航空客、货运输业务及与航空运输有关的其他相关服务。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九,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海南航空(香港)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航空商贸”),详见附注八(5)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约人民币 61.77 亿元。于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时,本公司董事会结合目前的财务形势,对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充分详尽的评估。

本公司董事会已积极采取措施应对上述净营运资金出现负数的情况,不断寻求新的融资渠道并已取得足够的银行授信额度以改善本集团的流动资金状况。鉴于本集团已取得的银行授信额度、获取融资的记录,与各大银行及金融机构建立的良好合作关系以及经营情况,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集团可以继续获取足够的经营现金流量及融资来源,以保证经营、偿还到期债务以及资本性支出所需的资金。基于此,本公司董事会确信本集团将会持续经营,并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本年度财务报表不包括任何本集团及本公司在未能满足持续经营条件下所需计入的调整。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五 9)、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五 10)、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的判断标准(附注五 8 (c))、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 13、16)、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五 12)、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五 23)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五 30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

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在取得对子公司的控制权后，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取得少数股东拥有的对该子公司全部或部分少数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的资产、负债以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金额反映。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金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8.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

(a)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显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期限超过 12 个月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 12 个月之内(含 12 个月)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b)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则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一般被视为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集团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

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d) 金融资产减值(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e)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应付融资租赁款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9.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 10,000 千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组合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组合 2 应收租赁保证金及维修储备金
 组合 3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按照历史损失率计提
组合 2	按照历史损失率计提
组合 3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0%	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一到二年	5%	5%
二到三年	10%	10%
三到四年	30%	30%
四到五年	50%	50%
五到六年	80%	80%
六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

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4)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存货

(1) 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机上供应品及低值易耗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机上供应品于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额是根据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后正常业务中的处理所得或根据当时市场情况作出的估计而确定。

(4)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和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 17)。

1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及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基于转换当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确定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投资性房地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以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飞机及发动机、高价周转件、运输工具及器具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年	5%	2.375%
飞机及发动机核心件	年限平均法	20年	5%	4.75%

飞机及发动机替换件	年限平均法	5 - 7 年	0%	14.29%至 20%
高价周转件	年限平均法	12 年	5%	7.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	9.5%
器具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 14 年	5%	6.78%至 11.875%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 17)

(4).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附注五 26 (2) (a))。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 17)。

15.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6.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等，以成本计量。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40 年至 7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对土地使用权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回收金额(附注五 17)。

17.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飞行员养成费用等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且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3)、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 预计负债

因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1. 股份支付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2.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2)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附注五 15)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3. 收入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劳务和销售商品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1) 提供劳务

(a) 运输收入

客运、货运收入于提供运输服务时确认为收入。尚未提供运输服务的票款，则作为负债计入预收款项 - 预收票款。

(b) 佣金收入

佣金收入包括本集团作为代理人为其他航空公司售票而收取的佣金。佣金收入于出售机票时确认。

(c)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退票手续费收入等，此等收入均在提供服务当期确认。

(2) 常旅客奖励积分

本集团执行金鹏俱乐部常旅客飞行奖励计划，会员可以利用累积的奖励积分兑换飞行奖励。根据本集团对常旅客奖励积分的政策，当旅客的累积积分达到某一标准时即可换取礼品或免费机票。本集团对常旅客的奖励积分采用递延收益法处理，即将承运票款在劳务提供产生的收入与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之间进行分配，将承运票款扣除奖励积分公允价值的部分确认为收入，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递延收益。待旅客兑换积分并且本集团承运后或积分失效时，将原计入递延收益的与所兑换积分相关的部分确认为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飞机租赁收入和其他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航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6.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a) 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b) 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金额较大时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小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a) 融资租赁(承租人)**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b) 售后租回

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融资租赁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予以递延，并按照租赁资产的折旧进度进行分摊，作为折旧费用的调整。

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经营租赁的，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售后租回交易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售后租回交易如果不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低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但若该损失将由低于市价的未来租赁付款额补偿时，有关损失应予以递延并计入递延收益，并按与确认租金费用相一致的方法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如果售价大于公允价值，其大于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递延收益，并在租赁期内分摊。

27. 日常维修及大修费

日常维修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自购及融资租赁飞机及发动机的大修费用作为飞机及发动机的替换件进行资本化，并按预计大修周期期间计提折旧。对于以经营租赁方式持有的飞机及发动机，根据相关租赁协议，本集团需定期(包括于退租时)对该等飞机及发动机进行大修，以满足退租条件的要求。与此相关的大修支出在本集团负有大修责任的期间按预计支出在相关期间内计提。计提的大修/退租检准备与实际大修/退租时支出之间的差额计入大修期间的当期损益。

28.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9.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0.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 税项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进行经营活动并缴纳各种税项。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涉及的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因此需以现行的税收法规及其他相关政策为依据，对有关税项的计提作出判断和估计。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影响最初估计的应交税金的金额及相关损益。

此外，本集团确认税务亏损及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本集团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项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而计算该未来应纳税所得额需要运用大量的判断及估计，同时结合税务筹划策略。不同的判断及估计会影响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2)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减值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固定资产折旧

对与自购及融资租赁飞机及发动机大修相关的替换件，本集团根据预计的大修费用以及大修之间的时间间隔计提折旧，该等估计是根据以往相同或相似型号的飞机及发动机的飞行及大修历史经验进行的。对于其他固定资产，本集团按其预计使用年限计提折旧。本集团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其折旧金额进而影响当期损益。

(4)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其减值金额进而影响当期损益。

(5) 经营性租赁飞机及发动机的退租检修准备

经营性租赁飞机及发动机的退租检修准备是按退租时所需进行的指定检修的估计费用计提。该等估计费用需要对预计的飞行小时、飞行循环、大修时间间隔及退租时可能发生的修理费用进行估计。这些估计在相当程度上是根据过去相同或类似飞机及发动机型号的退租经验、实际发生的大修费用，以及飞机及发动机使用状况的历史数据进行的。不同的判断或估计对预计的退租检修准备产生影响。

(6) 常旅客奖励积分公允价值

常旅客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主要根据积分兑换率及积分价格测算。其中积分兑换率乃根据历史经验及对未来的预测而估计，积分价格参照合同定价和年末机票价格估计。采用不同的兑换率及积分价格对常旅客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有重大影响。

(7)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乃采用收益法或市场价格法进行测算。其中收益法为通过分析租约期内和租约期外的租金纯收益法来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市场价格法为参照周边同类型的房地产的价格进行估计。未来预期租金和选取的房地产价格的变动可能会对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计算产生重大影响。

(8) 收入确认

根据附注五 23 所述的会计政策，本集团于提供运输服务当期确认客运与货运收入。尚未承运的票款于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承运责任已消除时确认为收入。本集团管理层定期对预售票款进行评估，由评估产生的调整，均反映在评估完成当期的利润表中。此类调整是由于对收入交易的估算、

尚未承运的票款确认为收入的时间及相关销售价格的估计不同而产生不同的判断结果，各种因素包括复杂的价格结构及承运人之间的互运协议，均会影响收入的确认时间及金额。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3%、5%、11%、17%
营业税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企业所得税		15%、25%
教育费附加		5%
关税		5%
民航发展基金		乘坐国内航班的旅客每人每次 50 元；乘坐国际和地区航班处境的旅客每人每次 90 元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长安航空、祥鹏航空、乌鲁木齐航空	15%
海南航空、新华航空、山西航空、福州航空、海南福顺、北京科航、海南国旭、海南航鹏、海南国善	25%
布鲁塞尔酒店	33.99%

(1) 企业所得税

依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本年度及上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25%。

除长安航空、祥鹏航空和乌鲁木齐航空外，本公司及本集团其他于境内成立的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2) 营业税

本集团取得的代理费收入及其他劳务收入适用营业税，适用的营业税税率为 5%。

(3) 增值税

本公司以及本公司之子公司祥鹏航空、新华航空、长安航空、山西航空、福州航空以及乌鲁木齐航空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方案〉的通知》(财税【2011】110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北京等 8 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2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 号)，本公司以及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的境内运输收入于本财务报表期间适用增值税，适用的销项税率为 11%。此外，本公司机供品销售收入、维修收入及飞机租赁收入适用增值税，销项税率为 17%。而本公司以及上述子公司购买航空油料、支付起降费、购买固定资产(包括进口飞机)及航材缴纳的进口环节增值税等增值税进项税可以抵扣销项税。增值税应纳税额为销项税额抵减可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本公司之子公司金鹿销售、海南福顺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征收率为 3%。

(4) 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

依据国务院于 2010 年 10 月 18 日发布的国发【2010】35 号《关于统一内外资企业和个人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制度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起，按应纳流转税额的一定比例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本集团适用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和教育费附加征收率分别为 7% 和 5%。

(5) 关税

根据海关总署于 1998 年 8 月 12 日颁布的署税【1998】472 号文《关于飞机及其零部件税则归类 and 进口税率调整后租赁飞机适用税率问题的通知》，本公司租赁飞机及进口的飞机整机适用 1% 的暂定关税税率，对于飞机机载设备、机舱设备、零部件等按照《关于调整若干商品进出口关税税率的通知》税委会【1999】1 号的税率征收。

根据海关总署于 2013 年 8 月 29 日颁布的署税【2013】49 号文《关于对褐煤等商品进口关税税率进行调整的公告》，自 2013 年 8 月 30 日起，取消空载重量在 25 吨及以上但不超过 45 吨的客运飞机的 1% 进口暂定税率，恢复实施 5% 的最惠国税率。本公司租赁飞机及进口的飞机整机适用 5% 的税率征收。

(6) 民航发展基金

根据财政部财综【2012】17 号《民航发展基金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自 2012 年 4 月 1 日起，向旅客征收的民航发展基金标准为，乘坐国内航班的旅客每人每次 50 元；乘坐国际和地区航班出境的旅客每人每次 90 元（含旅游发展基金 20 元），旅客应缴纳的民航发展基金，由航空公司或者销售代理机构在旅客购买机票时一并代征，在机票价格外单列项目反映；而对于航空公司，则按照飞行航线分类、飞机最大起飞全重、飞行里程以及适用的征收标准缴纳民航发展基金，并在成本中列支。

2. 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 年第 12 号）的规定，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70% 以上的企业，经企业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可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据此，本公司之子公司长安航空和祥鹏航空自 2012 年起，乌鲁木齐航空自 2014 年起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 增值税

根据财税【2011】131 号《关于应税服务适用增值税零税率和免税政策的通知》和财税【2012】86 号《关于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应税服务范围等若干税收政策的补充通知》，本集团取得的国际及地区运输服务收入适用增值税零税率。

另根据国家相关税务法规的规定，本集团进口的飞机以及航空器材等需缴纳进口环节增值税，原经批准的增值税税率为 4%。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财关税【2013】53 号《关于调整进口飞机有关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自 2013 年 8 月 30 日起，空载重量在 25 吨以上的进口飞机，调整为按 5% 征收进口环节增值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库存现金	1,157	1,552
银行存款	15,366,674	17,364,076
其他货币资金(a)及(b)	3,325,621	4,349,962
合计	18,693,452	21,715,59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26,388	303,028

(a)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中包括存放于本集团之关联方 - 海航财务公司的存款 4,207,649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4,824,267 千元)(附注十二 6 (1)), 其中 2,487,398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2,909,311 千元)列示于银行及财务机构存款, 其余 1,720,251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1,914,956 千元)列示于其他货币资金。

(b) 其他货币资金包括: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定期存款(注)	2,058,560	2,233,577
应付票据保证金	172,134	947,358
其他保证金	1,094,927	1,169,027
合计	3,325,621	4,349,962

注: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定期存款中 1,698,560 元质押予银行作为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的质押金(附注七 20、30)。

2、应收账款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740,231	763,147
减: 坏账准备	29,985	29,241
合计	710,246	733,906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655,711	700,496
一到二年	36,781	17,664
二到三年	17,096	14,504
三到四年	160	2,045
四到五年	2,045	15
五到六年	15	-
六年以上	28,423	28,423
	740,231	763,147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2,934	96	2,688	0	710,246	735,850	96	1,944	0	733,906
- 采用账龄分析法组合	630,119	85	2,688	0	627,431	552,765	72	1,944	0	550,821
- 应收关联方组合	82,815	11			82,815	183,085	24			183,08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297	4	27,297	100	0	27,297	4	27,297	100	0
合计	740,231	100	29,985	4	710,246	763,147	100	29,241	4	733,906

(3).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无)

(4).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其中: 一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609,918	-	-
一到二年	7,120	356	5%
二到三年	11,940	1,194	10%
三年以上			
三到四年			
四到五年			
五年以上	1,141	1,138	100%
合计	630,119	2,688	-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其中: 一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535,504	-	-
一到二年	16,120	806	5%
二到三年			
三年以上			
三到四年			
四到五年	15	12	80%
五年以上	1,126	1126	100%
合计	552,765	1,944	-

(5).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客户甲	8,184	8,184	100%
客户乙	4,478	4,478	100%
客户丙	2,791	2,791	100%
客户丁	1,693	1,693	100%
其他	10,151	10,151	100%
	27,297	27,297	100%

注: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应收款因账龄较长, 已无法与相关债务人取得联系, 管理层预计该等款项难以收回, 故对该等款项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6).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度无重大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 但在本年度全额收回或转回, 或在本年度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的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44 千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365,935	-	49%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441,080	91	912,879	96
一到二年	7,128	1	18,744	2
二到三年	17,000	4	12,342	1
三年以上	20,396	4	9,898	1
合计	485,604	100	953,863	1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2015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44,524千元(2014年12月31日：40,984千元)，由于相关供应商尚未提供相关服务或劳务，故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于2015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199,770	41%

4、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海航财务公司(附注十二6(1))	293,502	268,510
其他	160,646	205,243
合计	454,148	473,753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股利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航基股份	481	-
中国民航信息网络	4,410	4,641
海口美兰	966	-
合计	5,857	4,641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收款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飞机租赁保证金及维修储备金	159,155	564,692
应收投资款(注 1)	-	545,000
应收关联方款项(附注十二 6 (1))	29,054	252,059
应收国瑞城退房款(注 2)	200,000	200,000
应收补贴款	56,197	-
其他	222,953	139,054
合计	667,359	1,700,805
减: 坏账准备	-48,326	-48,789
合计	619,033	1,652,016

注 1: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投资款为本公司转让燕山基金股权的款项, 该等款项已于 2015 年 3 月底前全部收回。

注 2: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国瑞城退房款为 2014 年处置投资性房地产应收尾款, 该款项已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收回。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398,697	1,622,329
一到二年	246,670	18,903
二到三年	3,628	6,195
三到四年	6,195	17,878
四到五年	1,243	31,340
五到六年	6,766	531
六年以上	4,160	3,629
合计	667,359	1,700,805

(2).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799	2	11,799	100	0	11,799	1	11,799	100	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26,790	94	7,757	1	619,033	1,666,868	98	14,852	1	1,652,016
-采用账龄分析法组合(d)	438,581	66	7,757	2	392,725	850,117	50	14,852	2	835,265
-租赁保证金和维修储备金	159,155	24	0	0	159,155	564,692	33			564,692
-关联方组合	29,054	4	0	0	67,153	252,059	15			252,05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770	4	28,770	100	0	22,138	1	22,138	100	0
合计	667,359	100	48,326	7	619,033	1,700,805	100	48,789	3	1,652,016

(3).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1	11,799	11,799	100	
合计	11,799	11,799	100	/

注: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该其他应收款因账龄较长, 已无法与相关债务人取得联系, 管理层预计该等款项难以收回, 故对该等款项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4).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其中: 一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206,662		
一到二年	218,256	912	0%
二到三年	2,071	207	10%
三年以上			
三到四年	6,195	1,859	30%
四到五年	1,237	619	50%
五年以上	4,160	4,160	100%

合计	438,581	7,757	2%
----	---------	-------	----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其中：一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807,191	-	-
一到二年	18,629	931	5%
二到三年	6,195	620	10%
三年以上			
三到四年	6,079	1,820	30%
四到五年	863	432	50%
5年以上	11,160	11,049	99%
合计	850,117	14,852	2%

(5).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客户乙	5,876	5,876	100%
客户丙	5,280	5,280	100%
客户丁	3,186	3,186	100%
客户戊	2,500	2,500	100%
其他	11,928	11,928	100%
合计	28,770	28,770	100%

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其他应收款因账龄较长，已无法与相关债务人取得联系，管理层预计该等款项难以收回，故对该等款项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度无重大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年度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度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38 千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	------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01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TRITON AVIATION INVESTMENTS LL	其他	1,001			否
合计	/	1,001	/	/	/

(8).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甲公司	第三方	200,000	一至二年	30	
乙公司	第三方	76,973	一年以内	11	
丙公司	第三方	30,875	一年以内	5	
丁公司	第三方	19,370	一年以内	3	
海航酒店集团	关联方	13,756	一年以内	2	
合计	/	340,974	/	51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政府奖励	8,790	<30 天	6 个月以内
运力补贴	12,000	<30 天	6 个月以内
增量补贴	6,550	<30 天	6 个月以内
夏/秋航季重点航线补贴	15,130	<30 天	6 个月以内
机场航线补贴	13,727	<30 天	6 个月以内
/	56,197	/	/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机上供应品	12,869		12,869	39,708		39,708
其他	22,974		22,974	23,205		23,205
合计	35,843		35,843	62,913		62,913

(2).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本保收益理财产品(a)(b)	1,900,000	2,650,0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646,602	542,735
合计	2,546,602	3,192,735

(a) 于2015年,本公司之子公司长安航空向第三方商业银行购入共计12亿元短期理财产品,该等理财产品为保本固定收益型,收益率为3.50%,本年确认投资收益2,800千元。此外,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航空自第三方购买7亿元的理财产品,该产品为保本保收益型,收益率为3.50%,本年确认投资收益1,391千元(附注七50)。

(b) 于2014年,本集团向第三方商业银行购入共计25亿元短期理财产品,该等理财产品为保本固定收益型,收益率为4.35%-4.65%。此外,本公司之子公司长安航空自第三方购买1.5亿元的理财产品,该产品为保本保收益型,收益率为5.70%。该部分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收回,本年共确认投资收益23,023千元(附注七50)。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221,754	86,104	5,135,650	4,307,603	86,104	4,221,499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2,119,913	86,104	2,033,809	1,775,643	86,104	1,689,539
按成本计量的	3,101,841		3,101,841	2,531,960		2,531,960
其他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合计	5,421,754	86,104	5,335,650	4,507,603	86,104	4,421,499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142,625	1,142,625
公允价值	2,119,913	2,119,913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737,839	737,839
已计提减值金额	86,104	86,10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国开精诚投资基金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854,354	200,000	1,054,354
公允价值	1,775,643	200,000	1,975,643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692,592		692,592
已计提减值金额	86,104		86,104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招商证券(注)	829,552	1,054,642
民航信息网络(注)	622,481	384,940
香港国际租赁	336,192	309,490
新生飞翔(附注七 10(c))	288,271	-
航基股份(注)	43,417	26,571
	2,119,913	1,775,643

注：该等股权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乃根据该股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收盘价予以确定。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海航财务公司(a)	0	946,996		946,996					8.00%	

扬子江快运	810,000			810,000				18.97%	
首都航空	508,620			508,620				19.60%	966
海口美兰	304,765			304,765				12.08%	
Inflection Energy LLC	123,825			123,825				8.11%	
西部航空 (b)	428,009		428,009	0					
其他	356,741	50,894		407,635					12,102
合计	2,531,960	997,890	428,009	3,101,841				/	13,068

(a) 于 2015 年 12 月, 海航机场集团、海航集团和天津航空向本集团联营公司海航财务公司进行了增资。增资完成后, 本集团所占股权比例自 23.7% 稀释至 8%, 自此对其不再具有重大影响, 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b) 于 2015 年 9 月, 本公司以 538,987 千元的价格对西部航空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 本公司持有西部航空 35.29% 的股权, 对其具有重大影响, 因此将其列入长期股权投资联营公司进行核算。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该等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 其公允价值合理估计数的变动区间较大, 且各种用于确定公允价值估计数的概率不能合理地确定, 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 进而按成本计量。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处置这些投资的计划。

(c) 于 2012 年度, 本公司出资 200,000 千元与若干投资人共同投资设立国开精诚投资基金, 该基金注册资本为 6,840,000 千元, 期限为 10 年。各投资人按照持股比例享有表决权。由于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3%, 对其不具有控制权, 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因而将其列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a)	13,097,909	12,825,132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合计	13,097,909	12,825,132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转出		
一、联营企业											
天津航空	4,653,037			185,325						4,838,362	
渤海信托	3,198,555			218,525						3,417,080	
香港航空集团	1,902,645			138,390						2,041,035	
海航技术	1,146,245			85,059						1,231,304	
西部航空(i)	0	538,987		118,956					428,009	1,085,952	
海航财务公司(附注七9(3))	938,662			78,888			-70,554		-946,996	0	
湖南金鹿	450,000									450,000	
西安浐灞(b)	426,841		-426,429	-412						0	
新生飞翔(c)	86,207	120,064		4,599					-210,870		
其他	22,940			11,236						34,176	
小计	12,825,132	659,051	-426,429	840,566			-70,554		-729,857	13,097,909	
合计	12,825,132	659,051	-426,429	840,566			-70,554		-729,857	13,097,909	

(a) 于 2015 年 9 月，本公司向西部航空现金增资 538,987 千元，增资后本公司持有西部航空 35.29% 的股权。

(b) 于 2015 年 1 月，本公司退出西安浐灞共计收回现金 426,841 千元，退资后不再持有西安浐灞的股权。

(c) 于 2015 年 3 月，本公司向新生飞翔现金增资 13,793 千元，增资后本公司持有新生飞翔 30.30% 的股权。于 2015 年 11 月，本公司以 1.82 元/股认购新生飞翔股份 5,839 万股，共计 106,271 千元。同时，其他股东认购 42,334 万股。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所占的股权比例被稀释为 19.51%，不再具有重大影响，因此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于 2015 年 4 月，新生飞翔股份于新三板挂牌。

11、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期初余额	4,892,730	4,375,374	9,268,104
二、本期变动	224,841	85,224	310,065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43,881		143,881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80,960	85,224	166,184
三、期末余额	5,117,571	4,460,598	9,578,169

(a)于2015年6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将其持有的自用房屋对外出租,并将账面净值103,385千元(原值114,855千元)按公允价值143,881千元由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高于账面净值40,496千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附注七38)。

(b)对于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的投资性房地产,其公允价值采用收益法或市场价格法评估确定。

(c)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净值为9,578,169千元(2014年12月31日:9,268,104千元),其公允价值根据独立专业评估师以201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评估结果而确定。

(d)于2015年度,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累计变动166,184千元(2014年度:23,137千元),并已全额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e)于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1,010,194千元(2014年12月31日:6,344,210千元)的投资性房地产用作长期借款(附注七30)的抵押物。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2015年12月31日,投资性房地产中包括账面价值约为79,016千元的房屋(2014年12月31日:75,413千元)由于产权申请手续尚在审批中,截至目前尚未办妥房产证。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未取得权证的房屋不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12、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飞机及发动机	高价周转件	运输工具	器具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77,632	58,769,891	2,468,995	254,667	583,108	65,854,293
2. 本期增加金额	639,658	10,422,373	225,878	33,497	133,219	11,454,625

(1) 购置	13,123	1,068,952	225,878	33,497	91,864	1,433,314
(2) 在建工程转入	626,535	9,353,421			41,355	10,021,31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14,906	185,501	154,555	10,101	12,970	478,033
(1) 处置或报废	51	185,501	154,555	10,101	12,970	363,178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14,855					114,855
4. 期末余额	4,302,384	69,006,763	2,540,318	278,063	703,357	76,830,88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51,098	12,746,371	1,678,314	163,456	403,113	15,542,352
2. 本期增加金额	90,376	3,476,052	127,125	13,596	36,012	3,743,161
(1) 计提	90,376	3,476,052	127,125	13,596	36,012	3,743,161
3. 本期减少金额	11,472	167,629	153,431	8,778	6,232	347,542
(1) 处置或报废	2	167,629	153,431	8,778	6,232	336,072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1,470					11,470
4. 期末余额	630,002	16,054,794	1,652,008	168,274	432,893	18,937,97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6,378			16,37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6,378			16,37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672,382	52,951,969	871,932	109,789	270,464	57,876,536
2. 期初账面价值	3,226,534	46,023,520	774,303	91,211	179,995	50,295,563

(a)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 34,393,996 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7,672,455 千元), 原值为 43,056,679 千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3,937,836 千元) 的固定资产用作短期借款以及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详见附注七 20、30。

(b) 2015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3,743,161 千元 (2014 年度: 3,230,104 千元), 其中计入营业成本、其他业务成本、营业费用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3,063,691 千元、589,053 千元、4,857 千元及 85,560 千元 (2014 年度: 2,564,102 千元、576,140 千元、4,444 千元、85,418 千元)。

(c) 于 2015 年度,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10,021,311 千元 (2014 年度: 5,344,235 千元)。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1,176,661 千元(原价 14,184,922 千元)的固定资产系融资租赁租入(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10,499,410 千元,原价 12,726,442 千元)(附注十六 7)。具体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飞机及发动机	14,134,922	2,983,468	-	11,151,454
高价周转件	50,000	24,793	-	25,207
	14,184,922	3,008,261		11,176,66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飞机及发动机	12,676,442	2,206,406	-	10,470,036
高价周转件	50,000	20,626	-	29,374
	12,726,442	2,227,032		10,499,410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飞机	9,064,256
合计	9,064,256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 783,989 千元(原值为 822,202 千元)的房屋及建筑物(2014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为 210,598 千元,原值为 234,949 千元)尚在办理房产证。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房产证办理并无实质性障碍,亦不会对本集团的营运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13、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购买飞机预付款	10,606,719		10,606,719	11,733,888		11,733,888
长水机场新基地建设工程	170,113		170,113	565,212		565,212
北京基地扩建工程	637,605		637,605	511,867		511,867
其他	581,714	2,307	579,407	252,487	2,307	250,180
合计	11,996,151	2,307	11,993,844	13,063,454	2,307	13,061,147

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价值为 170,113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565,212 千元)的在建工程用作长期借款的抵押物，详见附注七 3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购买飞机预付款	56,672,844	11,733,888	8,231,577	9,358,746		10,606,719	19%	19%	1,477,689	913,524	5.12%	银行借款
长水机场新基地建设工程	256,736	565,212	185,516	580,615		170,113	54%	54%	30,967	41,882	6.57%	银行借款及自有资金
北京基地扩建工程	527,254	511,867	125,738			637,605	94%	94%	140,473	9,281	6.97%	银行借款及自有资金
其他		252,487	411,177	81,950		581,714			63	63		银行借款及自有资金
合计	57,456,834	13,063,454	8,954,008	10,021,311		11,996,151	/	/	1,649,192	964,750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电脑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36,051	1,754	437,80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36,051	1,754	437,80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4,726	1,614	96,340
2. 本期增加金额	9,372	140	9,512
(1) 计提	9,372	140	9,51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4,098	1,754	105,85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1,953		331,953
2. 期初账面价值	341,325	140	341,465

(a) 2015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9,512 千元(2014 年度: 13,785 千元)。

(b)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 28,746 千元(原值为 40,421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作长期借款的抵押物(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为 120,369 千元, 原值为 174,672 千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作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的抵押物)(附注七 20、3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收购北京科航	328,865	-		-		328,865
合计	328,865	-		-		328,865

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商誉的账面价值为本公司收购北京科航时产生的商誉。

商誉主要体现为增加本集团的竞争力，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资源整合，实现协同效应。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上述收购北京科航产生的商誉分配至航空业务资产组以及其他业务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减值测试结果，未有发现减值迹象。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	-	-		-		-
合计	-	-		-		-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飞行员养成费用	600,318	268,694	186,127	1,400	681,485
其他	17,097	2,454	3,473	115	15,963
合计	617,415	271,148	189,600	1,515	697,448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差异	资产	差异	资产
预提的飞机及发动机维修费用	1,486,064	354,984	1,442,774	346,347
可抵扣亏损	361,534	90,38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93,530	69,444		
其他	2,225	334	942	142
合计	2,143,353	515,145	1,443,716	346,489
其中:				
预计于1年内(含1年)转回的金 额		93,161		87,129
预计于1年后转回的金 额		421,984		259,360
合计		515,145		346,48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10,998,408	2,749,602	8,263,225	2,065,806
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 与计税基础的差异	7,419,388	1,850,797	7,088,401	1,772,1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 价值变动	890,524	217,920	834,525	207,168
非货币性资产投资收益	220,544	55,136	294,059	73,515
其他	282,240	53,463	259,202	50,007
合计	19,811,104	4,926,918	16,739,412	4,168,596
其中:				
预计于1年内(含1年) 转回的金 额		71,841		51,361
预计于1年后转回的金 额		4,855,077		4,117,235
合计		4,926,918		4,168,59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负债期末 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负 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负债期初互抵 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 得税资产或负 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5,145		346,4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5,145	4,411,773	346,489	3,822,10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04,111	110,656
合计	104,111	110,656

注：由于本公司个别子公司能否于未来期间获得足够的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税利润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集团未对其相关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年	15,092	15,092	
2019年	70,177	95,564	
2020年	18,842		
合计	104,111	110,656	/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飞机及发动机租赁保证金	1,218,540	899,958
飞机及发动机维修储备金	1,161,623	818,326
融资租赁售后回租递延损失	141,905	181,557
预付投资款		65,593
其他	68,000	68,000
合计	2,590,068	2,033,434

19、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2015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附注七9(2))	86,104	-	-	-	86,104
坏账准备	78,030	1,282	-	1,001	78,311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9,241	744	-	-	29,98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8,789	538	-	1,001	48,32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6,378	-	-	-	16,378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307	-	-	-	2,307
合计	182,819	1,282	-	1,001	183,100

20、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a)		5,288,390	9,555,690
	人民币	5,265,000	8,882,600
	美元	23,390	673,090
保证借款(b)		5,486,100	8,146,127
	人民币	5,010,000	7,742,273
	美元	476,100	403,854
信用借款		143,702	823,608
	人民币	100,000	266,110
	美元	43,702	557,498
合计		10,918,192	18,525,425

(a)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共计人民币 5,288,390 千元(其中：人民币 5,265,000 千元，美元 3,602 千元，折合人民币 23,390 千元)系由以下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由定期存款 1,498,560 千元及本集团、本集团的关联方和第三方的若干股权作为质押物；同时，由本集团、本集团的关联方(附注十二 5(3))提供保证。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共计 9,555,690 千元(其中：人民币 8,882,600 千元，美元 105,810 千元，折合人民币 673,090 千元)是由以下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作为抵押物；由定期存款 1,873,577 千元，理财产品 150,000 千元，本集团未来 BSP 票款收款权及本集团、本集团的关联方和第三方的若干股权作为质押物；同时，由本集团和集团的关联方(附注十二(5)(3))提供保证。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固定资产 - 飞机	-	-	356,602	279,774
- 房屋建筑物	150,136	111,467	568,257	381,971
固定资产小计(附注四(11))	150,136	111,467	924,859	661,745
无形资产(附注四(13))	-	-	134,251	80,779
合计	150,136	111,467	1,059,110	742,524

(b)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保证借款包括：

(i) 保证借款人民币 1,960,000 千元系由本集团的关联方提供担保(附注十二(5)(3))。

(ii) 保证借款人民币 3,526,100 千元(其中：人民币 3,050,000 千元，美元 73,318 千元，折合人民币 476,100 千元)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保证借款包括：

(i) 保证借款人民币 4,290,000 千元系由本集团的关联方提供担保(附注十二(5)(3))。

(ii) 保证借款人民币 3,443,854 千元(其中：人民币 3,040,000 千元，美元 66,000 千元，折合人民币 403,854 千元)由本集团提供担保。

(iii) 保证借款人民币 35,273 千元为信用证，由本集团关联方提供担保。

(iv) 保证借款人民币 300,000 千元由本集团的关联方和本集团共同提供担保。

(v) 保证借款人民币 77,000 千元由第三方提供担保。

(c)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2.65%至 6.44%(2014 年 12 月 31 日：2.32%至 8.40%)。

(d)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到期但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740,352	642,226
银行承兑汇票	502,000	4,885,910
合计	1,242,352	5,528,136

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票据均将于一年内到期。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飞机及发动机维修费	2,230,346	2,003,814
应付起降费	655,092	578,192
应付电脑订座费	234,186	254,846
应付配餐费	226,666	169,525
应付航油费	192,491	216,055
应付经营租赁飞机租金	125,026	211,461
应付代收票款	94,170	53,949
应付航材采购款	78,073	62,394
其他	383,098	240,352
合计	4,219,148	3,790,58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应付飞机购买款	44,305
应付工程款	27,855
应付航材采购及维修费	25,443
应付飞发维修费	22,692
应付起降费	13,484
应付航油款	8,024
应付飞发租赁费	6,870
应付物资采购	6,471
应付餐供费	3,799
其他	79,283

合计	238,226
----	---------

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238,226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299,330 千元)，主要为应付起降、配餐、电脑订座费及维修费等款项，鉴于与供应商有长期业务关系，该款项尚未进行最终结算。

23、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票款	1,778,962	1,460,138
其他预收款	66,473	79,400
合计	1,845,435	1,539,53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票款	106,127	承运责任尚未消除
合计	106,127	/

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 106,127 千元，主要为预收票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112,458 千元，主要为预收票款)。由于本公司的承运责任尚未消除，该等款项尚未结转为营业收入。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应付短期薪酬(2)	280,962	2,431,410	2,395,896	316,476
二、应付设定提存计划(3)	6,046	280,011	278,392	7,66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87,008	2,711,421	2,674,288	324,14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	234,410	2,011,936	1,979,795	266,551

补贴				
二、社会保险费	2,830	189,439	188,375	3,89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19	135,421	133,516	3,124
工伤保险费	91	16,044	15,781	354
生育保险费	99	7,770	7,660	209
年金缴费	1,421	30,204	31,418	207
三、住房公积金	13,687	118,727	127,293	5,121
四、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035	111,308	100,433	40,910
合计	280,962	2,431,410	2,395,896	316,47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367	258,796	257,196	6,967
2、失业保险费	679	21,215	21,196	69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6,046	280,011	278,392	7,665

25、 应交税费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营业税	19,112	25,679
应交企业所得税	181,165	378,177
应交民航发展基金	337,042	284,566
应交国际税费	107,027	57,383
其他	31,733	34,036
合计	676,079	779,841

26、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616,294	357,884
应付借款利息	58,752	115,619
合计	675,046	473,50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4,716	29,746
合计	54,716	29,746

28、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押金及各项基金	354,841	368,926
应付关联方代垫款项	58,210	51,099
应付基地工程款	94,082	50,539
应付飞行员培训费	14,440	29,567
其他	218,199	263,076
合计	739,772	763,20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机票押金及其他款项	320,310	持续的业务关系
合计	320,310	/

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320,310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640,684 千元)，主要为代理人支付于本集团的机票押金及其他款项，由于相关代理人与本集团有持续的业务关系，故该等款项尚未结算。

29、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a)	4,501,090	5,758,116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七 31 (2))	3,555,537	399,05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 32 (1))	976,309	671,838
合计	9,032,936	6,829,007

	币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及抵押或质押借款(附注七 30(a))		3,852,291	5,134,945
	人民币	1,266,294	2,718,820
	美元	2,540,588	2,368,409
	欧元	45,409	47,716

保证借款(附注七 30(b))		621,775	538,530
	人民币	621,775	503,366
	美元	-	35,164
信用借款		27,024	84,641
	人民币	20,000	77,261
	欧元	7,024	7,380
合计		4,501,090	5,758,116

30、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及抵押或质押借款(a)		26,632,785	23,493,501
	人民币	3,642,153	3,554,988
	美元	22,783,452	19,673,094
	欧元	207,180	265,419
保证借款(b)		3,470,588	3,909,409
	人民币	3,470,588	3,241,296
	美元	-	668,113
信用借款		139,232	261,979
	人民币	-	134,761
	美元	8,255	7,779
	欧元	130,977	119,439
合计		30,242,605	27,664,889

(a)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共计 30,485,076 千元(其中人民币 4,908,447 千元，美元 3,899,846 千元，折合人民币 25,324,040 千元，欧元 35,600 千元，折合人民币 252,589 千元)系由以下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以及拟购买但尚未办理抵押手续的若干飞机的购机权益作为抵押物；由定期存款 200,000 千元及本集团、本集团的关联方和第三方的若干股权作为质押物；同时，由本集团、本集团的关联方(附注十二 5(3))提供保证。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共计 28,628,446 千元(其中人民币 6,273,808 千元，美元 3,602,141 千元，折合人民币 22,041,503 千元，欧元 42,000 千元，折合人民币 313,135 千元)是由以下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以及拟购买但尚未办理抵押手续的若干飞机的购机权益作为抵押物；由本集团、本集团的关联方和第三方的若干股权作为质押物；同时，由本集团和本集团的关联方(附注十二 5(3))提供保证。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固定资产 - 飞机	41,755,854	33,334,127	32,456,419	26,636,882
- 房屋建筑物	1,150,689	948,402	556,558	373,828
固定资产小计(附注七 12)	42,906,543	34,282,529	33,012,977	27,010,710
投资性房地产(附注七 11)		1,010,194		6,344,210
在建工程(附注七 13)		170,113		565,212

无形资产(附注七 14)	40,421	28,746	168,812	114,598
合计	42,946,964	35,491,582	33,181,789	34,034,730

(b)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人民币 4,092,363 千元系由本集团的关联方(附注十二 5(3))、本公司提供担保, 其中, 本集团关联方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135,192 千元, 本公司担保的金额为人民币 957,171 千元。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人民币 4,447,939 千元(其中: 人民币 3,744,662 千元, 美元 114,933 千元, 折合人民币 703,277 千元)由本集团的关联方(附注十二 5(3))、本集团提供担保, 其中, 本集团关联方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300,000 千元以及美元 114,933 千元(折合人民币 703,277 千元), 本集团担保的金额为人民币 444,662 千元。

(c)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分别为 0.10%至 6.89%(2014 年 12 月 31 日: 0.10%至 7.38%)。

3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债券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	15,451,678	15,643,054
减: 一年内到期部分	-3,555,537	-399,053
合计	11,896,141	15,244,001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汇兑损益	发行费用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公司债券(a、b)	5,700,000	2011年5月24日、2012年12月14日	五年、七年及十年期	5,613,000	5,659,051				452,875	14,684		5,673,735
美元债券	3,048,450	2013年2月7日	七年期	2,961,280	3,011,190		185,654		201,334	8,858		3,205,702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3,200,000	2014年8月1日、2014年9月17日、2014年10月14日	三年期	3,190,496	3,191,428			-19,296	232,800	10,988		3,183,120
短期融资券	400,000	2014年4月23日	一年期	398,400	399,053				25,920	947	400,000	
中期票据	400,000	2014年5月9日	五年期	398,800	398,932				32,000	215		399,147
狮城债券	3,000,000	2014年5月23日、2014年6月18日	三年期	2,979,722	2,983,400				187,500	6,574		2,989,974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4,516,045	4,427,685
资产证券化项目(注)	-	5,943,730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附注七 29)	671,838	976,309
合计	3,844,207	9,395,106

注:经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本公司于 2015 年设立 BSP 票款债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计划发行规模为 61.5 亿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实际发行面值 40 亿元,发行金额 39.6 亿元,期限为 22-58 个月,利率期间为 5.55%至 7.55%。经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本公司之子公司于 2015 年以 BSP 客票款收益权作为主要基础资产非公开发行资产支持票据 20 亿元,期限为 1-5 年,利率期间为 6.80%至 8.20%,由本公司之关联方-海航集团为差额支付部分提供不可撤销的无条件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附十二 5(3))。

33、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尚未兑换的常旅客奖励积分	811,835	231,233	243,517	799,551	尚未兑换
合计	811,835	231,233	243,517	799,551	/

34、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飞机及发动机进口关税和增值税	342,169	322,095
未实现售后租回收益	1,623	2,163
合计	343,792	324,258

35、股本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变动增减(+、-)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182,182						12,182,182
有限售条件股份	674						674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74						674
境内国有法人持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	12,181,508						12,181,508
人民币普通股	11,812,062						11,812,062
境内上市外资股	369,446						369,446

	2013年12月31日	本次变动增减(+、-)					2014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182,182						12,182,182
有限售条件股份	674						674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74						674
境内国有法人持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	12,181,508						12,181,508
人民币普通股	11,812,062						11,812,062
境内上市外资股	369,446						369,446

36、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于2015年，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本公司计划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000,000千元的中期票据。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发行2,500,000千元。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永续中票	-	-	25,000	2,500,000	-	-	25,000	2,500,000
合计	-	-	25,000	2,500,000	-	-	25,000	2,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本中期票据于本公司根据发行条款实际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在本公司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本中期票据的赎回权为本公司所有，投资者无回售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中期票据的每个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本中期票据符合权益工具确认条件，计入所有者权益。

37、资本公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445,022		78,042	5,366,980
其他资本公积				
- 自用房地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评估增值	31,168			31,168
-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850			1,850
- 少数股东增资	209,303	170,909		380,212
- 其他	796		7,500	-6,704
合计	5,688,139	170,909	85,542	5,773,506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660,753		215,731	5,445,022
其他资本公积				
- 自用房地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评估增值	31,168			31,168
-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850			1,85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901,586		901,586	
- 少数股东增资		209,303		209,303
- 其他	796			796
合计	6,596,153	209,303	1,117,317	5,688,139

3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发生金额					少数股东增资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92,592	96,495		16,826	52,637	27,032	-33,554	711,675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92,592	55,999		10,752	22,800	22,447	-33,554	681,838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0,496		6,074	29,837	4,585		29,83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92,592	96,495		16,826	52,637	27,032	-33,554	711,675

项目	2013 年	本期发生金额					少数	2014 年
----	--------	--------	--	--	--	--	----	--------

	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股东增资	12月31日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0,165	573,155		140,728	432,427			692,592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0,165	573,155		140,728	432,427			692,592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								

地产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60,165	573,155		140,728	432,427			692,592

39、 盈余公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969,849	202,720		1,172,569
合计	969,849	202,720		1,172,569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852,630	171,649	54,430	969,849
合计	852,630	171,649	54,430	969,849

40、 未分配利润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118,873	7,229,73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118,873	7,229,73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02,694	2,591,17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2,720	171,64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77,223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30,386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141,624	9,118,873

(a)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 419,214 千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370,456 千元)。

(b) 于 2015 年 4 月 16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638 元(含税)，按已发行股份 12,182,181,790 股计算，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777,223 千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有约 54,716 千元尚未领取。

4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各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少数股东权益列示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新华航空	2,405,149	-
山西航空	1,039,513	984,700
长安航空	736,677	1,253,580
祥鹏航空	442,418	392,258
福州航空	230,686	224,960
北京科航	120,436	113,417
乌鲁木齐航空	102,025	98,213
其他	5,982	5,982

合计	5,082,886	3,073,110
----	-----------	-----------

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a)	33,077,255	25,048,837	32,415,023	25,730,252
其他业务(b)	2,148,184	707,333	3,628,748	1,972,630
合计	35,225,439	25,756,170	36,043,771	27,702,882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客运收入	32,067,033	24,312,724	31,459,572	25,019,620
货邮及逾重行李收入	970,890	736,113	893,546	710,632
其他	39,332	-	61,905	-
合计	33,077,255	25,048,837	32,415,023	25,730,252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处置投资性房地产	-	-	1,512,219	1,239,914
飞机租赁(附注十二 5(2))	820,196	606,127	1,026,505	641,999
退票手续费	711,669	-	464,497	-
房屋租赁	410,365	20,833	406,147	37,582
代理手续费	36,814	-	43,491	-
其他	169,140	80,373	175,889	53,135
合计	2,148,184	707,333	3,628,748	1,972,630

注：飞机租赁成本中未包括该等出租飞机中本集团以自购和融资租赁引入的飞机于本年度所发生的借款利息计 131,230 千元(2014 年：188,086 千元)，此部分利息包含在财务费用中。

43、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68,178	45,1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284	10,582
教育费附加	12,061	8,442
其他	7,678	4,170

合计	105,201	68,318
----	---------	--------

注：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见附注六。

44、销售费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机票销售代理手续费	1,168,842	1,458,004
系统服务费	325,745	292,236
工资、奖金及福利	235,575	180,596
外站费用	81,087	73,924
租金	48,978	45,864
其他	126,978	115,512
合计	1,987,205	2,166,136

45、管理费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奖金及福利	223,043	201,915
折旧	85,560	85,418
保险费	44,380	70,919
租金	24,150	26,375
税费	67,045	25,344
其他	396,412	358,239
合计	840,590	768,210

46、财务费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230,027	4,423,724
减：资本化利息(附注七 13(2))	-621,537	-554,608
减：利息收入	-599,513	-688,573
净汇兑损失	1,870,132	71,804
减：资本化汇兑损益(附注七 13(2))	-343,213	
其他	108,719	148,851
合计	4,644,615	3,401,198

利息收入中包括向关联方收取之利息(附注十二 5(1))。

47、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成本费用性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航油成本	7,451,780	10,933,095
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3,999,797	3,473,834
起降成本	3,616,840	3,218,962
租金费用	2,833,844	2,604,636
飞发维修及航材消耗费	3,205,412	2,124,956
职工薪酬费用	2,711,421	2,039,032
机票销售代理手续费	1,168,842	1,458,004
处置投资性房地产	-	1,239,914

民航建设基金	812,770	777,748
餐食成本	816,003	769,379
其他	1,967,256	1,997,668
合计	28,583,965	30,637,228

48、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282	-6,141
合计	1,282	-6,141

4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附注七 11)	166,184	23,137
投资性房地产处置将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		-272,305
合计	166,184	-249,168

50、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附注七 10)	840,566	534,62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7,4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红收益	32,972	24,35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5,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附注七 8)	27,214	99,871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10,802
合计	978,153	804,651

注：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51、营业外收入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补贴收入	756,424	504,193	756,424
其中：航线补贴(a)	417,138	362,398	417,138
税费返还	30,276	63,267	30,276
其他财政补贴	309,010	78,528	309,010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5,648	158,824	55,648
合计			
飞行员转让收益	5,695	42,033	5,695
其他	66,173	23,781	66,173

合计	883,940	728,831	883,940
----	---------	---------	---------

注：航线补贴主要包括财政部拨付的特殊远程国际航线补贴以及当地政府跟机场给予的航线补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航线补贴	417,138	362,398	与收益相关
税费返还	30,276	63,267	与收益相关
其他财政补贴	309,010	78,52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56,424	504,193	/

52、营业外支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412	2,288	2,412
其他	2,422	12,568	2,422
合计	4,834	14,856	4,834

5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3,182	328,013
递延所得税费用	533,386	241,965
合计	656,568	569,97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913,819	3,212,626
按适用税率 25%(2014 年：25%) 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78,455	803,15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0,231	-29,69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45,050	-169,76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380	14,95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004	
确认以前年度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6,38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12	23,891

根据汇算清缴结果调整当期所得税费用	-36,712	-72,562
所得税费用	656,568	569,978

54、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3,002,694	2,591,173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2,182,182	12,182,182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246	0.213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 2015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14 年度：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55、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 38

5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票据及其他保证金	2,116,385	1,247,049
收到的补贴收入	700,227	504,193
其他	149,888	679,585
合计	2,966,500	2,430,82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票据及其他保证金	1,528,994	2,116,385
支付的机票销售代理手续费	1,168,842	1,458,004
支付的系统服务费	325,745	292,236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108,719	148,851
支付的广告及业务招待费	44,593	84,534
支付的外站费用	81,087	73,924
其他	618,488	547,958
合计	3,876,468	4,721,89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到期收回	1,773,577	2,897,357
关联方偿还委托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970,000
存款利息	619,118	622,913
合计	2,392,695	4,490,27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出的定期存款	1,598,560	2,233,577
合计	1,598,560	2,233,577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资产证券化款项	5,936,000	
收到的票据贴现款	502,000	4,602,450
合计	6,438,000	4,602,45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款	860,115	3,609,866
支付的票据贴现款	4,602,450	3,194,000
票据贴现息	105,810	272,680
合计	5,568,375	7,076,546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57,251	2,642,648
加：资产减值准备(附注七 19)	1,282	-6,141
固定资产折旧(附注七 12)	3,743,161	3,230,104
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七 14)	9,512	13,7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附注七 16)	189,600	229,945
其他非流动资产-售后回租损失摊销	39,652	40,548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3,236	-156,53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附注七 49)	-166,184	249,168
财务费用	4,535,896	3,252,347
投资收益(附注七 50)	-978,153	-804,651
递延收益(减少)/增加(附注七 33)	-12,284	71,3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589,666	342,341
存货的减少	27,070	1,4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053,147	-572,4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00,087	-2,529,26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36,467	6,004,64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821,666	5,255,316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367,831	17,365,62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7,365,628	17,203,39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7,797	162,23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取得或处置子公司

(a) 取得子公司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	-	902,13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中: 祥鹏航空	-	902,133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	902,133

(b) 本年度取得子公司的价格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祥鹏航空	-	1,702,133
乌鲁木齐航空	-	631,238
福州航空	-	360,000
海南航空商贸	-	-
合计	-	2,693,371

(c) 前期取得子公司的价格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祥鹏航空	-	842,000
合计	-	842,000

(d)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流动资产	621,793	1,477,184
非流动资产	-	7,493,202
流动负债	-5,279	-2,744,834
非流动负债	-616,514	-3,371,247

合计	-	2,854,305
----	---	-----------

(5)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367,831	17,365,628
其中：库存现金	1,157	1,5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366,674	17,364,076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67,831	17,365,628

5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5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325,621	长短期借款的质押金或保证金
固定资产	34,393,996	长短期借款的抵押物
无形资产	28,746	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投资性房地产	1,010,194	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4,765	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长期股权投资	2,712,834	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在建工程	170,113	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合计	41,946,269	/

60、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13,678	6.4936	2,036,899
欧元	1,663	7.0952	11,799
其他			14,506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841	6.4936	11,955
欧元	2,232	7.0952	15,836
其他			16
预付款项			
其中：美元	14,563	6.4936	94,566
其他			1,226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7,319	6.4936	47,527
其他			4,971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02,365	6.4936	664,717
其他			62,231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9,447	6.4936	61,345
其他			3,412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83,650	6.4936	543,190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3,901,117	6.4936	25,332,293
欧元	55,050	7.0952	390,591
长期应付款			
其中：美元	458,719	6.4936	2,978,738
应付债券			
其中：美元	493,671	6.4936	3,205,702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布鲁塞尔 SODE 成立于 1970 年 11 月 25 日，注册资本为 7,022.71 万欧元，海南航空出资 7,022.71 万欧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0%；经营范围为酒店业务，主要经营地为比利时首都布鲁塞尔，记账本位币为欧元。

61、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5 年度因新设立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清单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直接	间接	
海南航空商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	-	1 港币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华航空 (注 1)	北京	北京	交通运输	69.65%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山西航空	太原	太原	交通运输	23.43%	27.17%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长安航空 (注 2)	西安	西安	交通运输	83.3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北京科航	北京	北京	持有型物业	95%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布鲁塞尔 EDIP	布鲁塞尔	布鲁塞尔	酒店服务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布鲁塞尔 DATA	布鲁塞尔	布鲁塞尔	酒店服务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布鲁塞尔 SODE	布鲁塞尔	布鲁塞尔	酒店服务业	94.18%	5.8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金鹿销售	海口	海口	交通运输	95%		设立或投资
海航香港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		设立或投资
海南福顺	海口	海口	项目管理	100%		设立或投资
福州航空	福州	福州	交通运输	60%		设立或投资
乌鲁木齐 航空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交通运输	86.32%		设立或投资
祥鹏航空	昆明	昆明	交通运输	86.68%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海南航空 商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		设立或投资
天同和创	深圳	深圳	投资	100%		设立或投资

注 1：于 2015 年 1 月和 10 月，其他股东向本公司原全资子公司新华航空增资 900,000 千元和 1,500,000 千元。增资后，本公司所占新华航空的股权比例稀释至 69.65%。

注 2：于 2015 年 3 月，海航航空集团向本公司子公司长安航空增资 400,000 千元附注十二 5(5)。增资后，本公司所占长安航空的股权比例自 67.01% 稀释至 61.43%。于 2015 年 9 月，其他股东向本公司转让长安航空 625,000 千股股权，转让价格为 1,012,500 千元，转让后，本公司所占长安航空的股权比例上升至 83.31%。

注 3：于 2015 年 6 月 9 日在深圳前海设立全资控股子公司—深圳天同和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千元人民币，目前实收资本金尚未到位。公司经营范围为：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股权投资、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

（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顾问、经济信息咨询、财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华航空	30.35%	85,697		2,405,149
山西航空	49.40%	54,815		1,039,513
长安航空	16.69%	51,912		736,677
祥鹏航空	13.32%	45,575		442,418
福州航空	40.00%	5,727		230,686
北京科航	5.00%	7,019		120,436
乌鲁木齐航空	13.68%	3,812		102,025
金鹿销售	5.00%	-	-	5,98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华航空	2,107,535	8,308,600	10,416,135	1,729,875	761,549	2,491,424	1,599,473	7,978,059	9,577,532	3,791,807	823,222	4,615,029
长安航空	4,061,648	4,593,929	8,655,577	2,330,040	1,911,662	4,241,702	3,666,128	5,256,745	8,922,873	2,716,396	2,406,598	5,122,994
山西航空	2,141,273	971,331	3,112,604	694,210	314,116	1,008,326	2,914,225	1,045,268	3,959,493	1,749,691	216,483	1,966,174
祥鹏航空	2,952,665	8,824,433	11,777,098	2,311,647	6,143,994	8,455,641	2,196,645	8,379,946	10,576,591	2,680,646	4,951,065	7,631,711
福州航空	435,774	262,017	697,791	121,075	-	121,075	620,294	11,318	631,612	69,213		69,213
北京科航	65,080	3,576,545	3,641,625	576,079	656,832	1,232,911	292,285	3,517,823	3,810,108	194,347	1,347,431	1,541,778
乌鲁木齐航空	601,159	530,846	1,132,005	386,209		386,209	375,511	414,486	789,997	72,065		72,06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华航空	4,452,184	492,823	562,207	71,052	5,006,812	390,219	400,362	263,009
长安航空	2,254,448	205,674	213,996	449,006	2,408,222	148,344	149,559	1,287,649
山西航空	1,640,532	110,962	110,962	974,093	1,693,219	108,007	108,007	-702,812
祥鹏航空	4,148,278	342,153	376,574	-514,284	3,971,973	120,542	120,542	488,318
福州航空	561,360	14,317	14,317	-68,399	45,096	-37,601	-37,601	-363,380
北京科航	213,362	140,386	140,386	177,910	208,907	77,854	77,854	158,446
乌鲁木齐航空	591,392	27,864	27,864	236,469	136,689	-13,306	-13,306	-160,735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注 1：于 2015 年 1 月和 10 月，其他股东向本公司原全资子公司新华航空增资 900,000 千元和 1,500,000 千元。增资后，本公司所占新华航空的股权比例稀释至 69.65%。

注 2：于 2015 年 3 月，海航航空集团向本公司子公司长安航空增资 400,000 千元(附注十二 5(5))。增资后，本公司所占长安航空的股权比例自 67.01%稀释至 61.43%。于 2015 年 9 月，其他股东向本公司转让长安航空 625,000 千股股权，转让价格为 1,012,500 千元，转让后，本公司所占长安航空的股权比例上升至 83.31%。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2,800,000
--现金	2,8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8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662,645
差额	137,355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37,355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1,012,500
--现金	1,012,5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012,5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934,458
差额	78,042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78,042
调整盈余公积	0
调整未分配利润	0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天津航空	天津	天津	国内(含港澳台)航空客货运运输业务;至周边国家的航空客货运运输业务;意外伤害保险、健康保险、传统人寿保险;自有航空器租赁与航空器维修、航空专业培训咨询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广告经营;货物联运代理服务;航空器材、日用百货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9.06%		权益法
渤海信托	石家庄	石家庄	资产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咨询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资产;以固有资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39.78%	权益法
香港航空集团	香港	英属维京群岛	其子公司主要为航空客货运运输业务。		27.02%	权益法
海航技术	海口	海口	为国内外用户维护、维修和翻新航空器、发动机(包括辅助动力装置)和其他附件;为国内外航空公司提供机务勤务保证;派遣人资产管理等。	48.08%		权益法
西部航空	重庆	重庆	国内(含港澳台)航空客货运运输业务;至周边国家的国际航空客货运运输业务;代理:货物运输保险(以上范围按许可证核定的有效期限和范围从事经营);航空公司间的代理业务;与航空运输业务有关的服务业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销售:电子产品、工艺品、化妆品;设计、制作、发布广告。	35.29%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天津航空	渤海信托	香港航空集团	海航技术	天津航空	渤海信托	香港航空集团	海航技术
流动资产	6,570,517	4,785,616	5,501,364	3,634,005	6,441,640	3,421,462	3,051,767	2,203,659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580,981	555,982	1,260,479	1,582,779	4,440,380	1,955,546	2,075,879	402,957
非流动资产	29,171,229	4,418,810	19,500,517	768,668	23,634,433	2,138,487	19,436,802	1,070,095
资产合计	35,741,746	9,204,426	25,001,881	4,402,673	30,076,073	5,559,949	22,488,569	3,273,754
流动负债	11,784,199	614,481	7,960,896	842,545	5,269,818	85,167	5,698,645	666,850
非流动负债	11,301,559		9,487,192	860,032	13,187,207	263	9,748,306	161,043
负债合计	23,085,758	614,481	17,448,088	1,702,577	18,457,025	85,430	15,446,951	827,893
少数股东权益	268,989			139,148				118,9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386,999	8,589,945	7,553,793	2,560,948	11,619,048	5,474,519	7,041,618	2,326,93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838,362	3,417,080	2,041,035	1,231,304	4,653,038	3,198,555	1,902,645	1,146,24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838,362	3,417,080	2,041,035	1,231,304	4,653,038	3,198,555	1,902,645	1,146,24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893,611	1,069,942	9,966,115	2,072,807	7,683,017	281,377	8,876,477	1,670,730
净利润	474,462	549,334	512,175	176,914	252,590	119,620	108,296	182,93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74,462	549,334	512,175	176,914	252,590	119,620	108,296	182,93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a)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b) 其他调整事项包括减值准备及未确认的超额亏损等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84,176	985,98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236	-14,79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236	-14,799

注：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燕京饭店	29,655	6,619	36,274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市场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本集团除运营部分境外航线外，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相当部分的固定资产购入及相关融资均以外币结算，故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a) 外汇风险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036,899	26,305	2,063,204
应收账款	11,953	15,851	27,804
其他应收款	47,529	4,971	52,5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03,181	-	1,303,181

合计	3,399,562	47,127	3,446,689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43,192	-	543,192
应付账款	664,719	62,231	726,950
其他应付款	61,347	3,412	64,759
长期借款	25,332,295	390,590	25,722,885
应付债券	3,205,702	-	3,205,702
长期应付款	2,978,738	-	2,978,738
合计	32,785,993	456,233	33,242,226

科目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598,262	251,985	2,850,247
应收账款	4,267	8,162	12,429
其他应收款	589,242	14,211	603,4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34,304	-	1,234,304
合计	4,426,075	274,358	4,700,433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634,440	-	1,634,440
应付账款	359,712	64,754	424,466
其他应付款	45,853	2,645	48,498
长期借款	22,752,559	439,955	23,192,514
应付债券	3,011,190		3,011,190
长期应付款	2,724,426	-	2,724,426
合计	30,528,180	507,354	31,035,534

注：于2015年12月31日，对于本集团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5%，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税前利润约1,469,322千元(2014年12月31日：约1,305,105千元)。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应付债券、长期银行借款及长期应付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带息债务主要包括：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10,918,192	18,525,425
应付票据	1,242,352	4,885,910
长期借款	34,743,695	33,423,005
长期应付款	10,371,415	4,516,045
应付债券	15,451,678	15,643,054
合计	72,727,332	76,993,439
其中：浮动利率债务	35,100,504	42,513,233
固定利率债务	37,626,828	34,480,206
合计	72,727,332	76,993,439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 2015 年度，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准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税前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175,503 千元(2014 年度：约 212,566 千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该等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集团购买的理财产品(附注七 8)主要向某一城市商业银行购买，该银行受中国银监会监管且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此外，本集团的部分存款存放于本公司关联方-海航财务公司。为进一步规范本集团与海航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切实保障本集团资金安全，防止本集团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本公司于 2010 年 7 月 24 日制定并对外公告《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在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资金风险防范制度》。根据本集团公告的《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在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资金风险防范制度》，本集团与海航财务公司进行存款、贷款、委托理财、结算等金融业务应当遵循自愿平等原则，保证本集团的财务独立性。本集团不得通过海航财务公司向其他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委托理财，不得将募集资金存放在海航财务公司。集团董事将认真履行勤勉、忠实义务，审慎进行上市公司在海航财务公司存款的有关决策，防止出现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设置相应信用期及收取押金。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逾期应收款项(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

(3) 流动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的主要资金需求来源于飞机、发动机及航材的购置或改良及偿还其相关借款或负债。本集团通过营运业务及银行短期及长期借款所得的综合资金来满足营运资金的需求。本集团通常以融资租赁和银行贷款的方式来购买飞机。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净流动负债约为人民币 61.77 亿元。于本报告年度，本集团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约为 125.36 亿元，投资活动及筹资活动的净现金流出约为 146.51 亿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约 19.98 亿元。

本公司管理层对现金流量的风险评估参见附注四 1。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1,110,016	-	-	-	11,110,016
应付账款	4,219,148	-	-	-	4,219,148
其他应付款	739,772	-	-	-	739,772
长期借款	6,001,890	6,015,067	14,959,268	13,350,943	40,327,168
应付债券	3,560,000	6,200,000	1,100,000	4,686,800	15,546,800
长期应付款	1,100,977	1,582,644	6,321,027	2,417,311	11,421,959

合计	26,731,803	13,797,711	22,380,295	20,455,054	83,364,863
----	------------	------------	------------	------------	------------

科目	2014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19,019,632	-	-	-	19,019,632
应付账款	3,790,588	-	-	-	3,790,588
其他应付款	763,207	-	-	-	763,207
长期借款	7,272,542	5,988,506	12,743,999	14,450,593	40,455,640
应付债券	400,000	3,560,000	7,300,000	4,499,500	15,759,500
长期应付款	843,912	712,548	1,900,266	2,368,249	5,824,975
合计	32,089,881	10,261,054	21,944,265	21,318,342	85,613,542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83,721	336,192	2,119,913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9,578,169	9,578,169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83,721	9,914,361	11,698,082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项目	期初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66,153	309,490	1,775,643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9,268,104	9,268,104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66,153	9,577,594	11,043,747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相关估值假设包括提前还款率、预计信用损失率、利率或折现率。

对于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委托外部评估师对其公允价值进行评估。所采用的方法主要包括租金收益模型和可比市场法等。所使用的输入值主要包括租金增长率、资本化率和单位价格等。

2、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

除下述金融资产和负债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负债				
—长期借款	34,743,695	37,325,805	33,423,005	33,721,114
—应付债券	15,451,678	15,362,639	15,643,054	15,506,393
—长期应付款	10,371,415	9,301,162	4,516,045	4,578,864
合计	60,566,788	61,989,606	53,582,104	53,806,371

注：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大新华航空	海口	交通运输	6,008,324	33.07%	33.07%

除上述大新华航空直接持股外，大新华航空之全资子公司 American Aviation LDC 持有本公司 1.77% 的股权。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大新华航空通过直接及间接总计持有本公司 34.84% 的股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九 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除附注九 3 中已披露的重要联营企业的情况外，不存在与本集团发生关联交易的其他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简称(全称见附注十八 4)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海航集团	对本公司母公司有重大影响股东	91460000708866504F
新华航食	受海航集团控制	91110000744712756N
海南航食	受海航集团控制	91460000620012387L
新疆航食	受海航集团控制	91650100781752984T
三亚航食	受海航集团控制	91460200742598750Y
航基股份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股东控制	91460000721271724R
三亚凤凰机场	受海航集团控制	914602002013608000
海口美兰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91460000708866571D
百睿臣文化	受海航集团控制	110105012633446
海旅管理	受海航集团控制	91460000693161850B
首都航空	受海航集团控制	91110113708872779K
海航航空销售	受海航集团控制	914690277088727000
海航货运	受海航集团控制	914600005573684000
扬子江快运	海航集团联营企业	310000400308200
海航旅游集团	受海航集团控制	91460000735810119T
海航酒店集团	海航集团联营企业	460000000014299
扬子江租赁	受海航集团控制	913100006219043000
海航机场控股	受海航集团控制	914600007543602563
海航航空集团	受海航集团控制	460000000201731
海航酒店控股	受海航集团控制	4600001010033
新生信息技术	受海航集团控制	91460000671060987F
长江租赁	受海航集团控制	91120118721230316M
海航饮品	受海航集团控制	914600007477808000
海航信息	受海航集团控制	914600007138591000
潍坊机场	受海航集团控制	370700018065297
唐山机场	受海航集团控制	91130293693460105Y
宜昌机场	受海航集团控制	420500000043314
前海航交中心	受海航集团控制	08777689-8
凯撒国旅	受海航集团控制	91110101710926051X
香港航空租赁	受海航集团控制	不适用
香港国际租赁	海航集团联营企业	不适用

海航资本集团	受海航集团控制	91460000798722853N
海航财务公司	受海航集团控制	911100001020543412
新生飞翔	受海航集团控制	460000000229411
天航控股	本集团联营企业的控股股东	911201185813136455
海航物流集团	受海航集团控制	91310000051222594H
北京一卡通物业	受海航集团控制	460000000123518
渤海金控	受海航集团控制	916500002285973682
易建科技	受海航集团控制	91460000708855514H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华航食	采购航空食品	双方协议价格	153,410	140,480
海南航食	采购航空食品	双方协议价格	43,067	44,576
新疆航食	采购航空食品	双方协议价格	38,257	35,034
海航饮品	采购航空食品	双方协议价格	21,259	25,339
三亚航食	采购航空食品	双方协议价格	23,239	17,713
航基股份	接受机场起降服务	政府指导价格	128,873	118,448
三亚凤凰机场	接受机场起降服务	政府指导价格	118,708	93,676
海口美兰	接受机场起降服务	政府指导价格	39,878	46,427
潍坊机场	接受机场起降服务	政府指导价格	16,159	-
百睿臣文化	接受广告服务	双方协议价格	33,638	12,284
海航进出口	支付代理进出口手续费	采购成本按比率(0.3%~3%)定价	39,858	49,035
海航航空销售	支付关联方代售机票手续费	双方协议价格	261,222	245,890
海旅管理	支付关联方代售机票手续费	双方协议价格	7,094	5,553
新生信息技术	支付关联方代售机票手续费	双方协议价格	998	857
海航技术	接受飞机维修及保障服务	双方协议价格	1,165,188	1,038,050
首都航空	接受飞机维修及保障服务	双方协议价格	40,487	40,98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生飞翔	提供广告服务	双方协议价格	12,100	6,300
大新华航空	代关联方销售机票手续费	双方协议价格	11,877	10,303
天津航空	代关联方销售机票手续费	双方协议价格	1,772	3,825
首都航空	代关联方销售机票手续费	双方协议价格	502	1,576

西部航空	代关联方销售机票 手续费	双方协议价格	255	463
海航货运	货运包舱收入	双方协议价格	892,254	876,923
凯撒国旅	客运包机收入	双方协议价格	207,619	217,480
潍坊机场	客运包机收入	双方协议价格	111,293	147,149
唐山机场	客运包机收入	双方协议价格	16,020	47,190
宜昌机场	客运包机收入	双方协议价格	8,880	20,135
甘肃机场	客运包机收入	双方协议价格	-	14,160
海旅管理	新金鹿卡销售收入	双方协议价格	11,267	19,923
海航财务公司	利息收入	市场价	123,828	101,817
海航集团	利息收入	市场价	-	10,802
天津航空	里程积分收入	双方协议价格	4,527	20,888
首都航空	里程积分收入	双方协议价格	2,559	7,823
香港航空	里程积分收入	双方协议价格	8,500	3,285

(2).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首都航空	飞机	309,998	517,165
天津航空	飞机	303,950	310,105
大新华航空	飞机	98,462	106,667
西部航空	飞机	79,204	79,625
扬子江快运	飞机	28,582	12,943
海航酒店集团	房产	137,779	131,669
海航技术	房产	58,689	41,099
海航旅游集团	房产	15,429	12,730
海航资本集团	房产	8,139	9,942
海航集团	房产	4,606	4,60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香港航空	飞机	712,126	580,324
香港航空租赁	飞机	117,368	124,083
渤海金控	飞机	105,969	2,175
香港快运	飞机	57,197	50,148
扬子江租赁	飞机发动机	31,387	41,669
海航技术	车辆	10,844	-
航基股份	机场航站楼	7,092	7,075

注：上述租赁的租金定价为双方协定价格。

(3).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	-----	------	------	-------	-------	-------

						经履行完毕
短期借款	海航股份	海航物流集团	124,850	2015/2/12	2016/1/12	否
短期借款	海航股份	天津航空	100,000	2015/3/24	2016/3/23	否
短期借款	海航股份	海航航空集团	450,000	2015/9/8	2016/9/16	否
短期借款	海航股份	大新华航空	600,000	2015/9/18	2016/10/14	否
短期借款	海航股份	海航集团	500,000	2014/3/13	2015/3/13	是
短期借款	海航股份	海航物流集团	140,000	2014/4/25	2015/3/25	是
短期借款	海航股份	大新华航空	1,400,000	2014/9/4	2015/12/18	是
短期借款	海航股份	海航航空集团	190,000	2014/9/4	2015/5/28	是
短期借款	海航股份	扬子江快运	150,000	2014/9/6	2015/5/12	是
短期借款	海航股份	首都航空	350,000	2014/10/15	2015/10/14	是
短期借款	海航股份	海口美兰	260,000	2014/11/19	2015/11/19	是
长期借款	海航股份	海航航空集团	2,064,655	2012/9/18	2018/3/13	否
长期借款	海航股份	扬子江快运	729,969	2014/7/14	2023/12/19	否
长期借款	海航股份	大新华航空	1,566,425	2015/3/11	2018/12/10	否
长期借款	海航股份	海航旅游集团	304,002	2015/6/23	2017/6/23	否
长期借款	海航股份	长江租赁	262,000	2012/11/2	2015/5/2	是
长期借款	海航股份	大新华航空	1,000,000	2013/9/6	2015/3/6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短期借款	大新华航空	海航股份	400,000	2015/3/27	2016/3/26	否
短期借款	天航控股及海航集团	海航股份	900,000	2015/3/27	2016/4/28	否
短期借款	海航集团及大新华航空	海航股份	3,640,000	2015/4/3	2016/11/8	否
短期借款	海航集团	海航股份	660,000	2015/3/31	2016/12/30	否
短期借款	海航集团	乌鲁木齐航空	20,000	2015/12/22	2016/12/21	否
短期借款	海航集团	山西航空	300,000	2015/3/26	2015/4/23	是
短期借款	大新华航空	海航股份	1,390,000	2014/1/14	2015/6/29	是
短期借款	海航航空集团	海航股份	100,000	2014/10/31	2015/10/31	是
短期借款	海航航空集团及大新华航空	海航股份	700,000	2014/3/27	2015/11/13	是
短期借款	海航集团	海航股份	3,644,990	2014/3/7	2015/12/10	是
短期借款	海航集团及大新华航空	海航股份	4,035,500	2014/2/8	2015/11/13	是
短期借款	海航集团及海口美兰	海航股份	1,050,000	2014/5/30	2015/5/30	是
短期借款	海航集团	新华航空	300,000	2014/10/24	2015/10/23	是
短期借款	海航集团	长安航空	80,000	2014/11/14	2015/11/13	是
短期借款	海航航空集团	祥鹏航空	60,000	2014/1/20	2015/3/10	是
短期借款	海航集团	祥鹏航空	735,273	2014/2/18	2015/4/20	是
短期借款	海航集团及大新华航空	祥鹏航空	500,000	2014/6/30	2015/6/27	是
短期借款	海航集团及长江租赁	祥鹏航空	100,000	2014/7/31	2015/7/31	是

长期借款	海航集团及海航机场控股	海航股份	144,857	2002/8/2	2035/8/2	否
长期借款	海航集团及海航酒店集团及海航航空集团	海航股份	913,013	2003/6/30	2018/7/7	否
长期借款	海航集团及海口美兰	山西航空	100,000	2005/12/20	2016/10/17	否
长期借款	海航集团	长安航空	1,020,140	2007/9/29	2020/8/31	否
长期借款	海航集团	海航股份	5,816,165	2008/9/22	2027/8/28	否
长期借款	海航集团	祥鹏航空	70,000	2012/11/29	2024/11/28	否
长期借款	海航集团及大新华航空	海航股份	871,500	2013/6/18	2018/3/31	否
长期借款	大新华航空	海航股份	153,333	2013/10/18	2018/6/25	否
长期借款	长江租赁	祥鹏航空	703,277	2014/5/12	2024/5/12	否
长期借款	海航航空集团	祥鹏航空	1,000,000	2014/6/12	2017/7/24	否
长期借款	海航集团	祥鹏航空	352,000	2014/6/30	2024/11/28	否
长期借款	海航集团	海航商贸	616,514	2015/10/28	2020/11/25	否
应付债券	海航集团	海航股份	5,000,000	2011/05/24	2021/05/24	否
应付债券	海航航空集团	祥鹏航空	700,000	2012/12/14	2019/12/14	否
长期应付款	海航集团	祥鹏航空	2,000,000	2015/03/26	2020/03/27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 资产转让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江租赁	融资租赁飞机	评估价值	0	3,777,639
扬子江快运	转让发动机及航材	评估价值	0	11,781

(b) 增资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西部航空(附注七10(a))	增资西部航空	双方协议价格	538,987	428,009
海航航空集团(附注九1)	增资长安航空	双方协议价格	400,000	400,000
新生飞翔(附注七10(c))	增资新生飞翔	双方协议价格	120,064	86,207
天津航空	增资天津航空	双方协议价格		980,000
海航航空集团	增资山西航空	双方协议价格		500,000
前海航交中心	增资前海航交中心	双方协议价格		20,000

(c) 股权受让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新华航空	受让股权-祥鹏航空	双方协议价格		1,702,133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583	6,162

(7). 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金额	2014 年度金额
西部航空	飞行员转让	7,061	7,500
扬子江快运	飞行员转让	-	4,500
天津航空	飞行员转让	39,200	3,000
首都航空	飞行员转让	34,100	2,000
海航技术	代收代付款项*	58,940	77,268
天津航空	代收代付款项*	22,169	40,264
首都航空	代收代付款项*	45,650	35,543
扬子江快运	代收代付款项*	13,211	27,987
大新华航空	代收代付款项*	19,445	11,772
西部航空	代收代付款项*	10,552	8,943

*以上为本集团为关联方公司代收代付工资、小时费、民航建设基金、维修及保障服务等费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海航财务公司	4,207,649	-	4,824,267	-
应收利息	海航财务公司	293,502	-	268,510	-
应收利息	其他	-	-	40,385	-
应收股利	海口美兰	966	-	966	-
应收股利	航基股份	481	-	899	-
应收账款	海航货运	45,412	-	22,027	-
应收账款	潍坊机场	20,621	-	48,535	-
应收账款	海旅管理	1,723	-	73,266	-
应收账款	其他	15,059	-	16,927	-
其他应收款	海航酒店集团	13,756	-	24,448	-
其他应收款	天津航空	-	-	10,544	-
其他应收款	海航旅游集团	-	-	5,299	-
其他应收款	首都航空	-	-	142,828	-

其他应收款	长江租赁	-	-	29,200	-
其他应收款	其他	15,298	-	39,740	-
预付款项	其他	-	-	12,042	-
其他非流动资产	长江租赁	359,362	-	359,362	-
其他非流动资产	香港航空	166,491	-	62,131	-
其他非流动资产	香港航空租赁	32,199	-	31,179	-
其他非流动资产	香港国际租赁	-	-	15,085	-

(2). 应付项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海航进出口	605,000	2,192,450
应付票据	海航技术		60,000
应付账款	大新华航空	50,075	14,542
应付账款	海航航空销售	75,486	3,136
应付账款	新华航食	67,241	-
应付账款	海航技术	208,050	22,227
应付账款	海航进出口	30,491	47,210
应付账款	天津航空	29,298	13,347
应付账款	易建科技	27,508	4,702
应付账款	三亚凤凰机场	23,460	18,493
应付账款	香港航空	21,956	92,801
应付账款	首都航空	21,491	-
应付账款	航基股份	18,480	-
应付账款	海南航食	16,690	-
应付账款	新疆航食	14,692	-
应付账款	西部航空	11,140	-
应付账款	海航信息	2,966	13,656
应付账款	其他	5,114	45,404
预收账款	扬子江快运	11,392	-
预收账款	新生飞翔	3,025	-
其他应付款	北京一卡通物业	12,035	-
其他应付款	海航航空集团	801	13,974
其他应付款	海航集团	7,337	-
其他应付款	其他	38,037	37,125
长期应付款	长江租赁	1,430,698	1,833,239
长期应付款	扬子江租赁	35,883	745,248

7、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经营性租赁租出		

—首都航空	279,811	296,965
—天津航空	119,041	236,007
—大新华航空	98,462	54,700
—西部航空	79,205	62,447
—扬子江快运	28,582	—
合计	605,101	650,119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支出承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购买飞机	47,543,814	51,825,271
长期股权投资	—	571,991
其他固定资产	933,100	672,115
合计	48,476,914	53,069,377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2,781,728	2,178,222
一至二年	2,644,537	1,845,491
二至三年	2,501,531	1,686,697
三年以上	12,424,605	7,516,940
合计	20,352,401	13,227,350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除附注十二 5(3) 已经披露本集团为其关联方所提供的担保外，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止，本集团无其他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于 2016 年 2 月 24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该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 165 亿元，用于引进飞机，收购天津航空股权以及偿还银行贷款。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管理层定期审阅集团内部报告，以评价集团内各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及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并以此为基础确定经营分部。

本集团管理层按提供的服务类别来评价本集团的经营情况。在提供的服务类别方面，本集团管理层评价以下分部的业绩：

(i) 航空营运业务分部，包括客运及货运服务；

(ii) 其他业务分部包括酒店服务等个别非重大的经营分部，本集团将其合并为其他业务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a) 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报告分部的营业收入、利润总额、资产及负债等信息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15 年	航空营运分部	其他业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未分配项目 (注)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4,990,370	235,069			35,225,439
利息收入	581,304	18,209			599,513
利息费用	4,177,745	52,282			4,230,027
资产减值损失	1,282				1,282

折旧和摊销费用	3,965,274	34,523			3,999,79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2,304	-63,880			-166,184
利润总额	2,766,756	168,910		978,153	3,913,819
所得税费用	609,610	46,958			656,568
净利润	2,157,146	121,952		978,153	3,257,251
资产总额	101,101,781	11,986,757	8,369,735	20,662,424	125,381,227
负债总额	77,433,142	10,056,766	673,123		86,816,785

2014 年	航空营运分部	其他业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未分配项目(注)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5,793,377	250,394			36,043,771
利息收入	660,364	28,209			688,573
利息费用	4,362,497	61,227			4,423,724
资产减值损失	-6,106	-35			-6,141
折旧和摊销费用	3,440,463	33,371			3,473,83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47,847	1,321			249,168
利润总额	2,202,708	205,267		804,651	3,212,626
所得税费用	543,953	26,025		-	569,978
净利润	1,658,755	179,242		804,651	2,642,648
资产总额	101,353,566	9,888,538	6,835,559	17,575,496	121,982,041
负债总额	82,571,057	8,075,927	389,688		90,257,296

注：利润总额中的未分配项目为投资收益。资产总额中的未分配项目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商誉及其他流动资产中理财产品。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不适用

(4). 本集团分地区之营业收入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地区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国内	30,019,114	31,975,345
国际及地区	5,206,325	4,068,426
合计	35,225,439	36,043,771

注：本集团主要收入来源于飞机资产，该等飞机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由于本集团的飞机可在不同航线中自由使用，没有将资产及负债在不同地区中合理分配的基础，因此并未按照地区来披露资产、负债及资本性支出。

7、 租赁

本集团通过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附注七 12)，未来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期间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706,439	843,912
一到二年	687,022	712,548
二到三年	513,658	696,651
三年以上	3,535,515	3,571,864
合计	5,442,634	5,824,975

8、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69%	74%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684,302	736,416
减：坏账准备	9,690	9,310
合计	674,612	727,106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667,392	727,106
一到二年	7,600	-
六年以上	9,310	9,310
合计	684,302	736,416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6,118	99	1,506	0	674,612	728,232	99	1,126	100	727,106
- 采用账龄分析法组合	469,393	69	1,506	0	467,887	1,126	0	1,126	100	0
- 应收关联方组合	206,725	30	0	0	206,725	727,106	99	0	0	727,1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84	1	8,184	100	0	8,184	1	8,184	100	0
合计	684,302	100	9,690	1	674,612	736,416	100	9,310	1	727,10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60,667		
1 至 2 年	7,600	380	5%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126	1,126	100%
合计	469,393	1,506	0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126	1,126	100%
合计	1,126	1,126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387,833	-	57%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投资款(附注七6)	-	545,000
应收飞机租赁保证金及维修储备金	58,778	352,471
应收关联方款项	31,421	251,683
应收航材处置款	-	59,453
其他	260,196	152,725
合计	350,395	1,361,332
减：坏账准备	6,301	6,729
合计	344,094	1,354,603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315,019	1,337,746
一到二年	24,914	11,809
二到三年	1,965	5,101
三到四年	5,101	2,771
四到五年	107	400
五到六年	-	110
六年以上	3,289	3,395
合计	350,395	1,361,332

(2).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0,395	100	6,301	2	344,094	1,361,332	100	6,729	1	1,354,603
- 采用账龄分析法组合	260,196	74	6,301	2	253,895	757,178	56	6729	1	750,449
- 租赁保证金和维修储备金	58,778	17			58,778	352,471	26			352,471

- 关联方组合	31,421	9			31,421	251,683	18			251,6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50,395	100	6,301		2,344,094	1,361,332	100	6,729		11,354,60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小计	25,041		
一至二年	224,747	1,237	1%
二至三年	1,910	191	10%
三年以上			
三至四年	5,101	1,530	30%
四至五年	107	54	50%
五年以上	3,289	3,289	100%
合计	260,195	6,301	2%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小计	732,764	-	-
一至二年	5,074	256	5%
二至三年	10,563	1,058	10%
三年以上			
三至四年	3,407	1,024	30%
四至五年	1,920	960	50%
五年以上	3,450	3,431	99%
合计	757,178	6,729	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01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甲公司	第三方	200,000	一至二年	58%	
乙公司	第三方	30,875	一年以内	9%	
丙公司	第三方	19,312	一年以内	6%	
海航酒店集团	关联方	13,756	一年以内	4%	
丁公司	第三方	2,980	一年以内	1%	
合计	/	266,923	/	78%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988,245		13,988,245	12,975,745		12,975,74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174,577		7,174,577	5,893,213		5,893,213
合计	21,162,822		21,162,822	18,868,958		18,868,95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新华航空	3,746,107			3,746,107		
长安航空(附注九1)	1,799,408	1,012,500		2,811,908		
北京科航	1,728,341			1,728,341		

山西航空	408,467			408,467		
海航香港	58,417			58,417		
金鹿销售	7,600			7,600		
海南福顺	1,094,161			1,094,161		
布鲁塞尔 EDIP	62,996			62,996		
布鲁塞尔 DATA	61,764			61,764		
布鲁塞尔 SODE	543,135			543,135		
乌鲁木齐航空	631,238			631,238		
福州航空	360,000			360,000		
祥鹏航空	2,474,111			2,474,111		
合计	12,975,745	1,012,500		13,988,24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转出		
联营企业											
天津航空	4,653,037			185,325						4,838,362	
海航技术	1,146,245			85,059						1,231,304	
西部航空 (附注七10)		538,987		118,956					428,009	1,085,952	
海航进出口	7,724			11,235						18,959	
新生飞翔 (附注七10)	86,207	120,064		4,599					-210,870		
小计	5,893,213	659,051		405,174					217,139	7,174,577	
合计	5,893,213	659,051		405,174					217,139	7,174,57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a)	20,377,298	15,805,277	19,939,872	16,036,715
其他业务(b)	3,713,125	1,688,070	5,157,875	2,901,680
合计	24,090,423	17,493,347	25,097,747	18,938,395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航空客运收入	19,553,239	15,195,441	19,177,423	15,475,717
货邮及逾重行李收入	784,727	609,836	695,185	560,998
其他	39,332	-	67,264	-
合计	20,377,298	15,805,277	19,939,872	16,036,715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飞机租赁业务	2,865,962	1,620,324	3,040,303	1,604,067
处置投资性房地产	-	-	1,512,219	1,239,914
退票手续费	443,662	-	292,828	-
房屋租金	102,413	-	75,226	-
代理手续费	26,793	-	30,753	-
机上广告	8,075	-	12,685	-
其他	266,220	67,746	193,861	57,699
合计	3,713,125	1,688,070	5,157,875	2,901,680

注：飞机租赁业务成本中未包括该等出租的本公司以自购和融资租赁引入的飞机于本年度所发生的借款利息计 112,582 千元(2014 年：172,988 千元)，此部分利息包含在财务费用中。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34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5,174	160,25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7,4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014	8,82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5,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0,800	45,822
合计	511,389	361,246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3,236	156,5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6,424	504,19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7,214	99,87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29,9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35,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7,4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972	24,35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10,802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66,184	-249,1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446	53,246
所得税影响额	-295,719	-191,2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1,313	-11,004
合计	795,845	562,597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	0.246	0.2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	0.181	0.181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本财务报表附注提及之部分公司全称及简称明细如下：

公司全称(按公司简称拼音字母排序)	公司简称
安徽肥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肥西行
百睿臣文化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百睿臣文化
北京凯撒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凯撒国旅
北京科航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科航
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	首都航空
北京新华空港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新华航食
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渤海信托
布鲁塞尔爱迪普爱斯酒店	布鲁塞尔 EDIP
布鲁塞尔黛塔酒店	布鲁塞尔 DATA
布鲁塞尔苏德酒店	布鲁塞尔 SODE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大新华航空
福州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福州航空
甘肃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甘肃航食
国开精诚(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国开精诚投资基金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海航航空集团
海航航空技术有限公司	海航技术
海航货运有限公司	海航货运
海航机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海航机场控股
海航基础股份有限公司	航基股份
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海航财务公司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海航集团
海航酒店(集团)有限公司	海航酒店集团
海航酒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海航酒店控股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海航旅游集团
海航旅游管理控股有限公司	海旅管理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海口美兰
海南福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海南福顺
海南国善实业有限公司	海南国善
海南国旭实业有限公司	海南国旭
海南海航航空进出口有限公司	海航进出口
海南海航航空销售有限公司	海航航空销售
海南海航航空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海航信息
海南海航饮品有限公司	海航饮品
海南航空(香港)有限公司	海航香港
海南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海南航食
海南航鹏实业有限公司	海南航鹏
海南金鹿航空销售有限公司	金鹿销售
海南琪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海南琪兴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海南发展控股
海南新生飞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新生飞翔
海南新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新生信息技术
湖南金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湖南金鹿
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三亚凤凰机场

三亚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三亚航食
山西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航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商行
深圳前海航空航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前海航交中心
唐山三女河机场管理有限公司	唐山机场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航空
天津燕山航空租赁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燕山基金
潍坊南苑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潍坊机场
乌鲁木齐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乌鲁木齐航空
西安浐灞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西安浐灞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西部航空
香港国际航空租赁有限公司	香港国际租赁
香港航空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航空集团
香港航空有限公司	香港航空
香港航空租赁有限公司	香港航空租赁
香港快运航空有限公司	香港快运
新疆海航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新疆航食
扬子江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扬子江租赁
扬子江快运航空有限公司	扬子江快运
宜昌三峡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宜昌机场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祥鹏航空
长安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长安航空
长江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长江租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
中国民航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民航信息网络
中国新华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新华航空
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海航机场集团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海航资本集团
天航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天航控股
海航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海航物流集团
北京一卡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一卡通物业
海南易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易建科技
海南航空(香港)商贸有限公司	海南航空商贸
渤海金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金控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辛笛

2016年3月25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